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領隊會議手冊

目錄

一、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領隊會議流程	2
二、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	3
三、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目相關內容修正、 樂譜勘誤及補充說明	22
四、歷年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23
五、參賽者注意事項	28
六、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決賽場次表_北區	31
七、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護措施處理原則	34
八、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場地	46
九、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樂器設備借用一覽表	66
十、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組報到時間預估表	69

一、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領隊會議流程

(一) 領隊會議時間：112年2月13日(一)13時30分至16時30分

(二) 會議地點：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演奏廳(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6號)

(三) 領隊會議流程：(本府提供第一階段自臺北車站北2門至南門國中演奏廳、第二階段南門國中演奏廳至各場館與第三階段各場館至臺北車站北2門交通接駁車)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主持
集合階段	12:50-13:00	接駁車接送至南門國中 12:50點名、13:00發車	臺北車站1樓 北2門出口集合(高鐵、臺鐵、捷運為同地點)	南門國中
第一階段	13:00-13:30	報到	南門國中演奏廳	南門國中
	13:30-13:40	長官致詞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3:40-14:00	共同注意事項與場地說明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4:00-14:30	QA		各承辦學校監場主任
第二階段	14:50-16:20	場地勘查： 1. 南門國中原場地場勘 2. 其餘場地備有接駁車 (1)長安國小音樂廳 (2)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3)和平籃球場	各比賽場館	各承辦學校監場主任
第三階段	16:20-16:30	賦歸	由各場地依實際 結束場勘時間接 駁至臺北車站	各承辦學校監場主任

說明：

- 報名方式：請於111年2月3日(星期五)17時之前，逕自掃描 QR CODE 報名，領隊會議提案一併於網路報名系統中填復。
- 若無法出席會議，請於會議結束後逕至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下載會議相關資料 (<https://web.arte.gov.tw/music/>)。
- 網路報名系統聯絡：南門國中音樂組(02)23142775分機353，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教科承辦人(02)27208889分機1089鄧主任。

二、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

教育部 111 年 7 月 4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10064340 號函同意備查

壹、宗旨：

一、培養學生音樂興趣，提昇音樂素養。

二、加強各級學校音樂教育。

貳、組織：設置「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於比賽會場簡稱大會）由以下單位組成；本會設置要點，由決賽主辦單位訂定之。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初賽：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

決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三、決賽承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彰化縣政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嘉義市政府

四、協辦單位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

各縣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五、本會暨決賽主辦單位聯絡資訊

地址：(10066) 臺北市南海路 43 號

電話：(02) 2311-0574

傳真：(02) 2311-7550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網站：<https://web.arte.gov.tw/music/default.asp>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https://www.arte.gov.tw>

參、比賽組別及參賽資格基本規定：

項目	組別	資格說明
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國小 A組、B組	<p>1.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國小之學生 2. 就讀經政府立案之國內學校外籍學生及外僑學校<u>級別GRADE6(含)以下</u>之學生</p>
	國中 A組、B組	<p>1.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國中之學生 2. 經政府立案國中補校之學生 3. 經政府立案高中附設國中部之學生 4. 經政府立案完全中學國中部之學生 5. 就讀經政府立案之國內學校外籍學生及外僑學校<u>級別GRADE7~GRADE9</u>之學生</p>
	高中職 A組、B組	<p>1.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高中職之學生 2.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高中職進修學校之學生 3. 經政府立案完全中學高中部之學生 4. 經政府立案五專一、二、三年級之學生 5. 經政府立案七年一貫制大學一、二、三年級之學生 6. 就讀經政府立案之國內學校外籍學生及外僑學校<u>級別GRADE10~GRADE12</u>之學生 7. 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p> <p>備註： 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18條：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得由辦理實驗教育之申請人造具參與實驗教育學生名冊，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分證明。</p>
	大專 A組、B組	<p>1.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學生及研究生 2. 經政府立案公、私立大專進修學校、推廣部之學生 3. 經政府立案五專四、五年級之學生 4. 經政府立案七年一貫制大學四至七年級之學生 5. 就讀經政府立案之國內<u>大專院校</u>外籍學生 6. 不含社區大學（學院）學生</p>

參賽資格基本規定：

一、各學程之A組為就讀音樂班、科、系、所者，B組為就讀非音樂班、科、系、所者。

音樂班資格說明如下：

1. 依〈特殊教育法〉所成立之藝術才能資優班（含集中式藝術才能音樂班學生及分散式音樂資優班學生）。
2. 依法設立之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3. 經各縣市藝術才能（音樂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通過，採「特殊教育方案」安置之學生。
4. 大專學程之音樂科、系、所者。

二、同一類別每一位學生僅得擇一組報名，但另有規定者除外。

三、個人項目無論類組音樂班學生均不得報名B組；非音樂班學生初賽時得報名A組。

四、團體項目無論類組音樂班學生均不得報名B組，A組除全為音樂班（參賽資格基本規定一、1.2.3.4）之學生參賽外，若混合組隊，團隊中A組的學生不得少於該團隊成員1/3，或參

加比賽之音樂班學生須達該項目主修類組人數 2/3 以上。B 組僅能由非音樂班學生組成，且不得報名團體項目 A 組。

五、同一類別比賽，五專、特殊學校、完全中學、完全中小學及國民中小學等學制，其同一學校不同學段混合組隊者，應以混合組隊中較高之學段組隊報名參賽，該校不得再以混合組隊中較低之學段組隊報名參賽（例如：國民中小學之國小及國中混合組隊應僅報名「團體項目國中組」；完全中學之高中及國中混合組隊應僅報名「團體項目高中職組」；特殊學校混合組隊應僅報名成員中最高學段之組別；五專一至五年級混合組隊應僅報名「團體項目大專組」）；混合組隊後，同校之較低學段可單獨組隊報名，但學生不得重複參賽。

六、團體項目不得跨校組隊。

七、個人項目及團體項目，參加 B 組初賽者，不得代表參加 A 組決賽；反之亦同。

肆、比賽類組、組隊規定及參賽資格個別規定：（合計 207 個類組）

一、團體項目（共 12 類，計 98 個類組）

比賽類別	比賽組別 (打 V 者)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組隊規定	參賽資格 個別規定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一)合唱	同聲合唱	V									1. 參賽學生以 10 至 65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3. 可有不限身分鋼琴伴奏 1 人，換曲時可換伴奏。 4. 每類之各組別每校只得各報名 1 隊。 1. 國中組「女聲合唱」得有男生參加比賽。 2. 同聲合唱即不分男聲、女聲或混聲，均同為一組競賽。 3. 除鋼琴伴奏外，其他樂器伴奏應由參賽學生擔任。 4. 每類之各組別每校只得各報名 1 隊。	1. 國中組「女聲合唱」得有男生參加比賽。 2. 同聲合唱即不分男聲、女聲或混聲，均同為一組競賽。 3. 除鋼琴伴奏外，其他樂器伴奏應由參賽學生擔任。 4. 每類之各組別每校只得各報名 1 隊。	
	男聲合唱			V		V		V					
	女聲合唱			V		V		V					
	混聲合唱				V		V		V				
(二)兒童樂隊		V									1. 參賽學生以 15 至 6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1. 主體樂器以使用鋼琴、風琴、手風琴、口琴、口風琴、直笛、木琴、鐵琴、三角鐵、鈴鼓、大小鼓、銚鉦、鑼等相關打擊樂器之組合為限，游體樂器不得使用電子琴或弦樂器。 2. 至少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參賽學生，使用風琴、手風琴、口風琴等簧片類樂器演出。		
(三)管弦樂合奏		V	V	V	V	V	V				1. 參賽學生以 20 至 8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1. 豎琴聲部得以鍵盤樂器代替。		
(四)管樂合奏		V	V	V	V	V	V	V	V		1. 參賽學生以 10 至 8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以使用 <u>西洋</u> 管樂器及有關打擊樂器為限，不得使用電子琴或其他弦樂器，但鋼琴、豎琴及低音提琴不在此限。		
(五)		70 人以下	V	V	V	V							

行進管樂	(含參賽學生及指揮)							1. 場地寬度 80 碼，深度 40 碼。 2. 「70 人以下」隊伍之參賽學生及指揮人數不設下限；「71 人以上」隊伍之參賽學生人數及指揮，上限為 150 人。 3.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數人。		需包含西洋管樂器及打擊樂器(同室內管樂合奏編制)，惟不得使用手風琴、口琴、口風琴、直笛；同一學校僅得報名其中一類，每類之各組別每校只得各報名 1 隊。
	71 人以上(含參賽學生及指揮)	√		√		√				
(六)弦樂合奏		√	√	√	√	√	√	√	√	1. 參賽學生以 10 至 7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七)室內樂合奏	鋼琴三重奏			√	√	√	√	√	√	鋼琴、小提琴、大提琴各 1 人，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弦樂四重奏			√	√	√	√	√	√	2 把小提琴、1 把中提琴、1 把大提琴，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鋼琴五重奏			√	√	√	√	√	√	鋼琴、2 把小提琴、1 把中提琴、1 把大提琴，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木管五重奏			√	√	√	√	√	√	長笛、雙簧管、單簧管、低音管、法國號各 1 人，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銅管五重奏			√	√	√	√	√	√	2 把小號、1 把法國號、1 把長號、1 把低音號，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口琴四重奏			√		√		√		參賽學生 4 人，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八)國樂合奏		√	√	√	√	√	√	√	√	1. 參賽學生以 20 至 8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九)絲竹室內樂		√	√	√	√	√	√	√	√	參賽學生以 3 至 15 人為限。另得增報 1 人為候補人員。
(十)直笛合奏		√		√				1. 參賽學生以 10 至 60 人為限，並得增報 2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3. 可有不限身分鋼琴伴奏 1 人，換曲時可換伴奏。		1. 伴奏樂器限鋼琴與無調打擊樂器，但比例不得超過五分之一。 2. 除鋼琴伴奏外，其他樂器伴奏應由參賽學生擔任。
(十一)口琴合奏		√		√		√		1. 參賽學生以 9 至 60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3. 可有不限身分鋼琴伴奏 1 人，換曲時可換伴奏。		1. 可加入非口琴樂器，其比例不得超過五分之一；惟不得使用電子擴音音樂器。 2. 除鋼琴伴奏外，其他樂器伴奏應由參賽學生擔任。

(十二)打擊樂合奏	∨	∨	∨	∨	∨	1. 參賽學生以 6 至 25 人為限，並得增報 3 人為候補人員。 2. 可有不限身分指揮 1 人。	本類組其樂器種類包含有調及無調打擊樂器。不得使用管樂器、弦樂器、電子擴音音樂器、非打擊樂器之鍵盤樂器及鋼琴。
-----------	---	---	---	---	---	--	--

其他個別規定事項：

- 團體項目決賽分北、中、南三區辦理。
- 正式參賽者無法參加時，方得以候補人員遞補之，「遞補參賽申請單」請於報到時連同「參賽者名冊」送交大會。
- 團體項目得有翻譜人員及臨時協助人員，均不計入正式參賽人數。
- 團體項目正式參賽人員包括參賽學生、不限身分之指揮（團體項目設有指揮者）及不限身分之鋼琴伴奏（合唱、直笛合奏、口琴合奏類），換曲時可換指揮及鋼琴伴奏。參賽者報名時，前開不限身分之鋼琴伴奏或指揮倘具該校學生身分，得選擇計入參賽學生人數內，並依組隊規定人數限制參賽。
- 團體項目除合唱、直笛合奏、口琴合奏類之鋼琴伴奏得不限身分外，其餘類別如有鋼琴聲部，須由參賽學生擔任。
- 各類別之各組別每校只得各報名 1 隊。

二、個人項目（共 18 類、計 109 個類組）

比賽類別	比賽組別(打 ∨ 者)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A 組	B 組
(一)直笛(Recorder)獨奏(含高中音直笛)	∨	∨	∨	∨	∨	∨	∨	∨	∨	∨
(二)長笛(Flute)獨奏			∨	∨	∨	∨	∨	∨	∨	∨
(三)雙簧管(Oboe)獨奏			∨	∨	∨	∨	∨	∨	∨	
(四)單簧管(Clarinet)獨奏			∨	∨	∨	∨	∨	∨	∨	
(五)低音管(Bassoon)獨奏			∨	∨	∨	∨	∨	∨	∨	
(六)薩克斯風(Saxophone)獨奏			∨	∨	∨	∨	∨	∨	∨	
(七)法國號(French Horn)獨奏			∨	∨	∨	∨	∨	∨	∨	
(八)小號(Trumpet)獨奏			∨	∨	∨	∨	∨	∨	∨	
(九)長號(Trombone)獨奏			∨	∨	∨	∨	∨	∨	∨	
(十)低音號(Tuba)獨奏			∨	∨	∨	∨	∨	∨	∨	
(十一)木琴(馬林巴)獨奏			∨	∨	∨	∨	∨	∨	∨	
(十二)口琴(Harmonica)獨奏(限複音口琴)	∨		∨		∨		∨		∨	
(十三)箏獨奏	∨	∨	∨	∨	∨	∨	∨	∨	∨	∨
(十四)揚琴獨奏	∨	∨	∨	∨	∨	∨	∨	∨	∨	∨
(十五)琵琶獨奏	∨	∨	∨	∨	∨	∨	∨	∨	∨	∨
(十六)柳葉琴獨奏(不含月琴)	∨	∨	∨	∨	∨	∨	∨	∨	∨	∨
(十七)阮咸獨奏			∨	∨	∨	∨	∨	∨	∨	∨
(十八)樂曲創作或歌曲創作	∨	∨	∨	∨	∨	∨	∨	∨	∨	∨

其他個別規定事項：

1. 個人項目均辦理全區決賽。
- 2. 木管樂器(一)至(六)六類比賽，每人限報名其中一類組。**
- 3. 銅管樂器(七)至(十)四類比賽，每人限報名其中一類組。**
- 4. 國樂(十六)及(十七)兩類比賽，每人限報名其中一類組。**
5. 個人項目，除樂曲創作或歌曲創作外，得有不限身分之伴奏人員，換曲可換伴奏，惟進入舞臺之伴奏人員，累計不得超過 3 位。另，鋼琴伴奏可有翻譜人員。
6. 為鼓勵學生參與，因無低音號樂器擬以上低音號代替參賽者，不予以扣分。

伍、比賽規則：

一、初賽：各主辦單位得依本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自行訂定之，若有疑義可洽本會釋疑。

二、決賽：

(一) 基本規則：

1. 比賽應演出指定曲及自選曲各一曲。
2. 個人項目比賽時應依序先演出指定曲，再行演出自選曲，違反順序，扣總平均分數 0.5 分。但團體項目不受此限定。
3. 當年度若有舉行聲樂獨唱類比賽時，除藝術歌曲、民謡得移調演唱外，其餘均不得移調演唱，如有違反者，得由各別評審酌予扣分。
4. 參賽者應於司儀唱名時立即進入舞臺開始表演，若唱名三次(每次間隔約 10 秒)不到者，以棄權論，但如遇不可抗力之偶發情事時(由參賽者負舉證責任)，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大會申請安排於最後順序出場，經大會同意後參與比賽。若非不可抗力情事而於該類組上午場或下午場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大會申請安排於該場次表演演出，結束後大會將給予表演證明。
5. 除另有規定者外，違反本要點第參點比賽組別及參賽資格基本規定或第肆點參賽資格個別規定者，如經舉發查證屬實，一律不予計分。若已公布名次或獲頒獎狀、獎盃者，則取消其名次、追回獎狀及獎盃。並依序遞補名次，補(換)發獎狀及獎盃。
6. 比賽演出時不得使用電子擴音設備，違者一律不予計分。
7. **參賽者若有違反秩序(含防疫規定)等演出情事，經評審會議評判屬實者，將視情節輕重扣分。**

(二) 比賽曲目規則：

1. 指定曲目隨同本實施要點公布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網站。指定曲若有補充規定、說明或勘誤，一律公布於前開網站，參賽者需隨時上網參閱，若因未隨時上網參閱而有影響成績者，由參賽者自負其責。惟參賽者若依上開補充、說明或勘誤前公告之指定曲演出者，均不予以扣分。
2. 演出曲目與應演出之指定曲目不符、應演出而未演出指定曲或自選曲者，均一律不予計分。演出曲目與報名時之自選曲目不符者，扣總平均分數 2 分。
3. 指定曲應依規定之版本演出(以公布之指定曲目內容為準，並應完整演奏，若公布時另有演奏段落或版本備註時，應依備註事項辦理)，不得擅自更改，如有違反者各別評審得酌情予以扣分。
4. 團體項目行進管樂無指定曲，由參賽隊伍自選組曲，且無需填報自選曲目。

5. 團體項目打擊樂合奏及得報名絲竹室內樂之南管樂、北管樂及客家八音等，均無指定曲，由參賽隊伍演奏自選曲兩首，報名時須詳填自選曲資料。但絲竹室內樂類本身仍設有指定曲。
6. 團體項目各類組，除上開類組無指定曲外，參賽隊伍應從該類組「指定曲目」中擇一演出，否則不予計分。
7. 個人項目聲樂獨唱類，當年度若有舉行比賽時，其指定曲由參賽者於「指定曲目」中自行擇一演唱；聲樂獨唱之高中職及大專 A、B 組，其自選曲應選擇藝術歌曲、歌劇、神劇或民謡演唱。違反者一律不予計分。
8. 個人項目自選曲不得為同一類組指定曲目內之曲目，團體項目自選曲不得與擇定之指定曲目相同，違反者一律不予計分。自選曲得自行選段演奏，或決定是否反覆演奏。
9. 個人項目指定曲將由本會於決賽開賽前 15 日自「指定曲目」中公開抽出並公告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網站。
10. 曲譜選擇及使用：所有參賽演出人員須遵守中華民國之著作權相關法規規定，所有指定曲及自選曲樂譜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得於中華民國境內使用之樂譜。若有本會免費提供之指定曲譜，其僅限於本屆比賽合法使用。違反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者，其法律責任須自行負責。另參賽者毋需再提供大會自選曲曲譜。

(三) 分項規則：

1. 團體項目：
 - (1) 團體項目總合演出時間為 20 分鐘，聲樂類比賽以開始發音(含伴奏)為計時起點，器樂類比賽以試音、調音及演出為計時起點，但定音鼓調音除外。人員、器材及所有演出時使用特殊器材產生之碎屑或遺棄物等完全撤離舞臺時結束計時。計時開始時，由大會人員舉牌警示，時間截止前不按鈴警示，時間一到按鈴一長聲(約 5 秒)，逾時即開始扣分，逾時每 1 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0.5 分，不滿 1 分鐘以 1 分鐘計，依此類推。行進管樂總合演出時間為 15 分鐘，以開始發音(含標碼線外樂器試音、調音及演奏)或團隊第一位踏進寬 80 碼、深 40 碼之標碼線四周圍為計時起點，以人員、器材及所有演出時使用特殊器材產生之碎屑或遺棄物等完全撤離寬 80 碼、深 40 碼之標碼線四周圍時結束計時。逾時不按鈴，扣分方式比照前段逾時之規定。
 - (2) 所有演出人員應於演出前集體上臺，演出時可依樂曲之實際編制安排隊形與座次，但不得於賽程中上下舞臺更換演出人員(不限身分指揮及鋼琴伴奏除外)，如有違反者，更換之人數視同增加之人數，每增加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
 - (3) 違反本要點第肆點第一項團體項目組隊規定，凡人數超過或不足者不予受理報名；而比賽時，舞臺上參賽人數超過參賽者名冊所列「正式參賽人數」者，每超過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舞臺上參賽人數低於組隊規定者，每不足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
 - (4) 違反第肆點第一項團體項目各類比賽使用樂器規定者，扣總平均分數 0.5 分；又室內樂合奏另規定一個聲部不符其原作品樂器編制時，扣總平均分數 0.5 分，兩個聲部不符其原作品樂器編制時，累計扣總平均 1.5 分；三個聲部以上(含三個聲部)不符其原作品樂器編制時，則不予計分。但指定曲曲譜另有規定特定版本者，得從其規定而不扣分；演出自選曲或規定可不限版本之指定曲，不論曲譜為何，演出時違反比賽使用樂器規定者，均仍適用前開扣分規定。
2. 個人項目：
 - (1) 個人項目總合演出時間為 10 分鐘，以開始發音(含試音、調音及演出)為計時起點，

停止演出時結束計時。時間截止前不按鈴警示，時間一到按鈴一長聲(約 5 秒)，響鈴應立即停止演出，凡繼續演出者即予扣分，逾時每 1 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0.5 分，不滿 1 分鐘以 1 分鐘計，依此類推。

- (2) 參加個人項目比賽一律背譜，視譜者不予計分。
- (3) 木琴獨奏類，當年度若有舉行比賽時，其一律使用大會提供之樂器（馬林巴木琴，5 個 8 度），違者不予計分。
- (4) 樂曲或歌曲創作類，當年度若有舉行比賽時，其須依比賽現場公布之主題臨場寫譜創作，比賽時間 3 小時 30 分鐘。
- (5) 樂曲或歌曲創作類，當年度若有舉行比賽時，其入場遲到 30 分鐘以上者，大會得禁止該遲到參賽者進入，其餘場地規定，將於比賽前於本比賽網站公告。

陸、比賽辦法：(分初賽及決賽兩階段)

一、初賽：

(一) 報名規定：

- 1. 團體項目：請向校籍所在地之初賽主辦單位報名參賽，各校報名限額由初賽主辦單位自行訂定。
- 2. 個人項目：
 - (1) 報名國小組及國中組之學生，應填具報名表經就讀學校核章後，由就讀學校向校籍所在地之初賽主辦單位報名參賽。
 - (2) 報名高中職組及大專組之學生應憑學生證逕向校籍所在地之初賽主辦單位報名。其設有分部或校園遼闊者(不在同一郵遞區號範圍者)，得就近改於當地初賽主辦單位擇一地報名。但上開情形之參賽者，若有重複參加不同縣市之初賽經查證屬實者，無論初賽或決賽主辦單位，均應取消其參賽資格、撤銷其所有成績、追回其獎狀及獎盃。
 - (3) 填寫報名表時，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均須有法定代理人之簽章。
- 3. 特殊對象：大陸臺商子弟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如：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之學生返臺參加個人項目各類組比賽者，以戶籍為依據（須設籍半年）報名參加戶籍所在地之縣市初賽，參賽學生應於報名時檢附最近一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1 份。

各縣市初賽實施要點可寄至下列辦事處：

※華東臺商子女學校臺北辦事處

聯絡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311 號 2 樓之 7

聯絡電話：02-87718503

※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臺北辦事處

聯絡地址：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69 號 1 樓

聯絡電話：02-87728081

※上海臺商子弟學校臺北辦事處

聯絡地址：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66 號 28 樓 2885 室

聯絡電話：02-77200636

4. 各初賽主辦單位，應負責審核參賽學生是否符合報名資格，並詳加核對證明文件；報名參加決賽時，如有組別錯誤或資格不符者，概不受理報名。

(二) 特別規定：

1. 以下情形不需參加初賽，得逕行參加決賽：

(1)大專院校參加團體項目各類組。

(2)大陸臺商子弟學校及其他海外臺灣學校(如：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為考量返臺參賽之交通，得參加北區團體項目，且各類組僅得擇一組報名。

(3)特殊學校參加團體項目各類組。

(4)高中職以下學生於 107 及 109 學年度均獲得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同類組決賽第一名者，得逕行依規定參加高中職以下學段之決賽。上開連續兩次第一名之情形，若有跨學段者，可併予採計。但 A 組及 B 組之間不得併計。

(5) 108 學年度起 B 組不得跨 A 組參賽，惟 108、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因疫情停止辦理，故 B 組成員，如於 107 學年度團體項目同類別 A 或 B 組決賽特優、110 學年度 B 組決賽特優者，得逕行參加 111 學年度同類別 B 組決賽。107、110 學年度 A 組決賽特優者，得逕行參加 111 學年度同類別 A 組決賽。

2. 大專學生於 107 及 109 學年度均獲得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大專組同類組決賽第一名者，不得再參加該類組之初賽及決賽。

(三) 比賽地點：由各初賽主辦單位自行擇定適當場所舉行。

(四) 比賽日期：由各初賽主辦單位編排賽程實施，原則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前舉辦完成。

(五) 評審人員：

1. 由各初賽主辦單位參考本會建立之評審人才庫，慎重遴聘有關項目之專家學者 3~7 人擔任之，其中應有二分之一以上為外縣市（含居住地及任教地）之評審。
2. 應盡量避免服務於同機關（構）之評審人員同時擔任同一場次比賽之評審，評審如有三親等內之親屬，或一年內曾指導參賽者之參賽類別，應整組迴避。
3. 初賽評審人員名單請各初賽主辦單位於 111 年 12 月 25 日前函知本會。

（六）評判標準：由各初賽主辦單位自行訂定。

（七）參加決賽規定：依教育部公布之各縣市上學年度學生數計算，每滿 15 萬人，取得 1 人（隊）決賽代表權。

1. 各類組名額：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各 4 人（隊）、桃園市、高雄市各 3 人（隊）、臺南市 2 人（隊），其餘各縣市均為 1 人（隊）。

團體項目比賽類組：如分 A、B 二組，縣市得在 A 組加 B 組的總代表權數額度內，自行調配 A、B 各組的代表權數；縣市若無 A 組定義之相關參賽資格，僅有 B 組之代表權，則無法自行調配。

2. 決賽參賽者的產生方式由各初賽主辦單位自行於初賽實施要點中明定之。
3. 各初賽主辦單位應於 111 年 12 月 25 日前將代表參加決賽者之報名表免備文送交本會。

（八）獎勵：

1. 初賽獎勵：由各初賽主辦單位自行訂定。
2. 行政獎勵：凡初賽參加團體項目獲得優等以上、個人項目獲得第 1 名之參賽者及指導老師，可參照本要點陸、二、（九）2. 決賽之行政獎勵，由各該初賽主辦單位分別給予獎勵。

二、決賽：

（一）參加對象：

1. 經初賽取得決賽代表權之團體及個人。
2. 依本要點陸、一、（二）1.（1）、（2）、（3）得逕行參加決賽之團體項目，每校以各類組選派代表一隊為限，但設有分部或校園遼闊者（不在同一郵遞區號範圍者），得另組隊參加。
3. 依本要點陸、一、（二）1.（4）得逕行參加決賽之個人。
4. 依本要點陸、一、（二）1.（5）得逕行參加決賽之團體。

(二)報名相關規定：

1. 線上報名系統開放時間：111年11月20日9時至111年12月25日17時，本會將於111年12月25日17時起關閉決賽報名系統。惟有關高中職以下之團體項目及全部個人項目，因必須給予各縣市轉送作業時間，其參賽者書面報名至縣市端之截止時間，由各縣市依實際需要另行規定。
2. 決賽報名時，一律由參賽者至本會所設本項比賽專屬網站逐一輸入資料(輸入不完整者無法報名)，並請列印書面報名表一份。(正式列印前請仔細檢查各欄位是否輸入完整，正式列印後系統即不再受理參賽者進入修正，請善用「測試列印」的功能。)
3. 書面報名表應送交學校蓋印(大專校院得由系、所、處、院蓋章戳)，並統一由學校免備文送請縣市政府審核報名資格，審核無誤後蓋章。再統一由縣市政府於111年12月25日前將書面報名表寄(送)達本會(郵遞者以郵戳為憑)。
4. 依本要點陸、一、(二)1.(1)、(2)、(3)規定，「得逕行參加決賽」之大專院校、大陸臺商子弟學校、其他海外臺灣學校及特殊學校之團體，其書面報名表免經縣市政府蓋章，由學校蓋印(大專校院得由系、所、院蓋章戳)後，免備文於111年12月25日前寄(送)達本會(郵遞者以郵戳為憑)。
5. 請各參賽者、參賽學校及各縣市政府自行掌握報名期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逾期恕不再受理決賽報名。凡取得決賽代表權，未於期限內完成報名者(含網路報名及書面報名表送達本會)，視同棄權。決賽報名截止後，初賽承辦單位不得再行遞補決賽參賽者。
6. 報名時請審慎輸入各項資料，並請參賽者之指導老師務必協助確認自選曲完整曲名、作品編號、作曲者、作詞者、編曲者等相關資料填報是否正確(所有相關資料應依照作品原文或英文填寫)。自選曲目繕打之格式請以本會專屬網站公布之指定曲目的格式為範本。(報名時毋需填報指定曲目)
7. 報名時應詳細填報111年5月1日後所有指導老師名單(包含個別、室內樂、分組指導及指揮老師)。惟關於評審委員迴避之認定，仍以評審簽署之書面切結為準。
8. 參加個人項目兩項以上比賽者，請於報名表上詳實註明所有個人及團體參賽類別；標明不清致賽程衝突者，本會概不負責。
9. 參加團體項目兩項以上比賽者，請於報名表上詳實註明所有參賽類別。惟遇有賽程衝突者，參賽者應自行調整人員。若調整人員仍無法排解，經參賽者書面提出證明申請及經主辦單位同意者，得逕予安排於同類組之最先或最後出場。若上開安排仍無法解決者，參賽者應擇一參賽，不得異議。
10. 網路報名內容應與書面報名表之資料吻合。倘內容不同時，以書面報名表之資料為準。
11. 報名後如需補正基本資料或變更自選曲目，應由參賽者就讀之學校出具正式公文，最遲於112年1月10日前(以郵戳為憑)函知本會，同時副知縣市政府，逾期不予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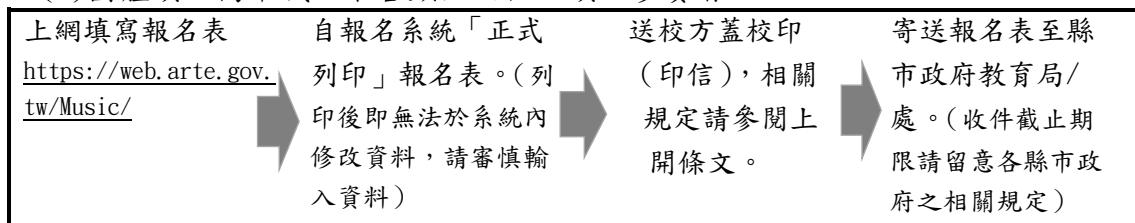
12. 團體項目網路報名時需同時填報預定參賽學生人數及上傳名單，正式比賽時需繳交參賽者名冊1份(貼有參賽者及候補者個人照片、蓋用學校印信，格式如附件)。

13. 報名個人項目後，各類組之參賽者如轉學至其他縣市就讀，仍依原報名之代表縣市參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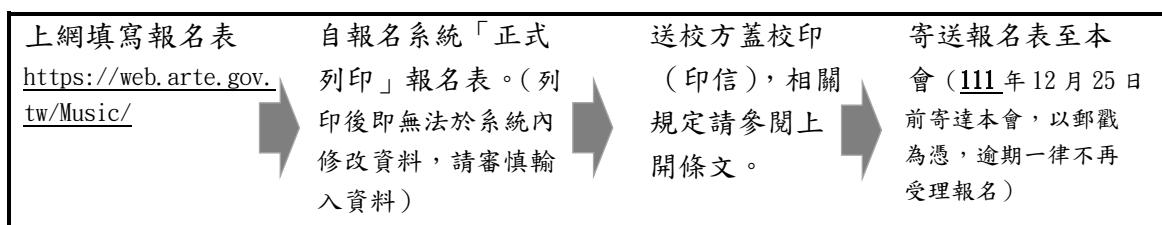
14. 訂於112年1月15日前以電腦亂數抽籤排定出場次序並經檢視無誤後上網公告。抽籤後不得要求變更賽程及出場次序，否則不予計分。如公告資料與原始報名表有誤，應由參賽者於112年1月22日前(郵戳為憑)以書面提出勘誤申請。相關比賽秩序冊及賽程，請各參賽團體及個人直接至本會網站查詢列印。

15. 報名流程：

(1)團體項目高中職以下各類組及個人項目參賽者



(2)團體項目大專組及依本要點陸、一、(二)1.(1)、(2)、(3)得逕行參加決賽之團體項目參賽者



(三)決賽區域劃分：(詳細比賽地點併同賽程公布)

1. 團體項目分(北、中、南)區舉行。

北區：(1)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含括範圍：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及大陸臺商子弟學校。

中區：(1)承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2)含括範圍：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

南區：(1)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2)含括範圍：高雄市、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

2. 個人項目全區舉行，承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四) 決賽日期：確定日期由本會訂定賽程公布施行。

1. 團體項目分(北、中、南)區：預定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辦理。

2. 個人項目：預定自 112 年 3 月 15 日起辦理。

(五) 評審人員：

1. 由本會於評審人才庫中遴聘有關項目之專家學者若干人擔任；應儘量避免聘任本學年度初賽評審人員為同區域範圍之決賽評審。

2. 評審於接受聘書前應檢視其評審類組中之參賽者名單，若有三親等內之親屬，或 111 年 5 月 1 日後曾指導參賽者之參賽類別，應整組迴避。於賽場如發現上述狀況，該評審亦應立即提出迴避。違反者經查證屬實，該評審三年內不再聘任為本比賽之評審。

3. 大會不提供指定曲及自選曲之曲譜給評審人員，評審應於比賽前自行檢視並熟悉其評審類組之曲目及其內容，或於比賽時自行帶譜參考。

(六) 評計方式：

1. 評審評分時，各類組（除行進管樂採分項評計之外）均逕以總分表示（滿分為 100 分），並繕寫具體之評語。俟該類組比賽結束後，現場公布總成績，隔日（遇例假則順延至上班日）可至本會網站查詢。公布之成績表中，應以評審代號明列各評審之給分。為尊重評審，評審不做講評並無法提供查詢其他參賽者之評語。凡未於現場領取評語表者，請於賽後一個月內附回郵信封（郵票 44 元）請主辦單位代為寄送，逾期不予受理。

2. 總成績之評計方式，除行進管樂採分項平均法之外，均採中間分數平均法（評審人數須為單數）。如有一位評審臨時無法出席時（即評審人數為偶數時），採出席委員評定之總平均做為未出席委員之評分後，再依中間分數平均法計算。個人項目各類組評計名次遇同分者，除於初賽決定決賽代表權時不得並列名次增加參賽額度外，餘得並列名次（決賽成績若有並列名次情況時，後續列名者非依序遞補，而為空一名次後再予排序，例如有兩位並列第一，則下一名次為第三名）。

3. 行進管樂評計方式：分為整體效果（佔 40%）、音樂（佔 30%）、視覺（佔 30%）採分項平均計算，如有評審無法出席時，則該分項平均數以出席數計算。

4. 於大會成績公布後一個月內得以書面向本會申請成績複查，但以一次為限。

(七) 評等標準：依照分數之高低評定等第（團體項目僅公布等第，不公布分數；各隊成績請逕自官網輸入帳密查詢）。

1. 特優：平均分數 90 分以上者。特優名額應不超過各類組參賽團體賽隊數(或個人賽人數)三分之一為獲獎原則；若超過者，應敘明理由經全體評審委員簽名確認。
2. 優等：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
3. 甲等：平均分數在 80 分以上未滿 85 分者。
4. 評分未滿 80 分者，概不錄取。

(八)獎勵名額：

1. 團體項目：決賽成績僅評定等第，依錄取等第給予獎勵。
2. 個人項目：決賽成績除評定等第予以獎勵外，另視各該組參加人數之多寡及其等第，決定評列名次之人數。報名人數在 5 人以下者取 1 名評列名次；6 至 8 人者取 2 名；9 至 13 人者取 3 名；14 至 18 人者取 4 名；19 至 23 人者取 5 名；24 人以上時，均評列 6 名。評列名次者之成績，最低必須達到『優等』，方得錄取。

(九)獎勵辦法：

1. 比賽獎勵：獲得特優者發給獎盃及獎狀，優等及甲等發給獎狀。
 - (1)獎盃：獲得特優者發給獎盃，由本會另為辦理。
 - (2)獎狀：依錄取等第發給得獎者獎狀（個人項目加列名次）。獎狀現場公開頒發，但視疫情或特殊狀況調整；或由參賽者自備回郵郵票 44 元，請決賽承辦單位協助寄送。另團體項目均不發給個人獎狀或證明，其得獎證明由各校依實際參賽名單自行開立。至於未領取之獎狀，由本會負責保管半年，半年後未領取者，本會概不負責。另獎狀遺失、損毀或逾半年未領者，均得以書面向本會申請獲獎證明，本會另以函文證明之，不再補發獎狀。
2. 行政獎勵：各該主管機關得參照本實施要點之規定對獲獎學校或個人（含指導教師）予以獎勵，並得視其獲獎項目累計敘獎。
 - (1)個人項目：獲評列特優，參賽者及指導教師（限 1 人）記功 1 次；
獲評列優等，參賽者及指導教師（限 1 人）嘉獎 2 次；
獲評列甲等，參賽者及指導教師（限 1 人）嘉獎 1 次。
 - (2)團體項目：獲評列特優，參賽者、伴奏及指導教師各記功 2 次，行政人員（其人數以 7 名為限，含校長）各記功 1 次；
獲評列優等，參賽者、伴奏及指導教師各記功 1 次，行政人員（其人數以 7 名為限，含校長）各嘉獎 2 次；

獲評列甲等，參賽者、伴奏及指導教師各嘉獎2次，行政人員（其人數以7名為限，含校長）各嘉獎1次。

3. 初賽及決賽各主、承辦單位依本實施要點辦理完成者，該縣市教育局（處）長、相關主管及承辦人員均予從優敘獎。

柒、申訴規定：

一、應服從本會之評判，如有意見或申訴事項，須以書面提送大會；立書人除大專組得由參賽者簽名立書外，團體項目限由校長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個人項目則由法定代理人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申訴事項，以違反比賽規則、秩序及比賽人員資格為限，並應於各該項比賽成績公布前為之（如對團體組參賽人員資格提出申訴，應於該參賽團隊離開比賽舞臺前為之），逾時不予受理。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藝術性及學術性者，不得提出申訴。

二、為有效處理申訴事件，比賽時進行全程錄影，該錄影資料僅供申訴事件處理使用，不提供其他用途使用或借用。比賽當日無申訴事件時，隔日即予銷毀。

三、有關比賽場地、賽程安排等非比賽規則問題，不得提出申訴。

捌、比賽經費：

初賽所需經費由各初賽主辦單位自行籌措；決賽所需經費由主辦單位編列預算支應。

玖、附則：

一、凡擔任音樂比賽之評審、大會工作人員、團體領隊及參賽人員（含指揮及伴奏）請給予公假。

二、參加比賽之團體與個人對於下列各項，應切實遵守：

(一) 網路報名時，請確實依照填表注意事項辦理。報名後應隨時注意本項比賽專屬網站公布之最新消息。

(二) 報到：

1. 報到時間上午場次為8:00至8:30時，下午場次為1:00至1:30時，未完成報到者可於唱名前補辦報到手續，但因未完成報到手續，以致喪失比賽相關權益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2. 團體報到時應提交「參賽者名冊」，未提交者，應至遲於演出前補交，否則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參賽者名冊內容需補正者，應於比賽當天成績公布前完成補正。
3. 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遇假日無法補正時，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完成補正，未能補正者，一律不再受理，並取消其參賽資格，不發給獎狀及獎盃。
4. 報到後各參賽者請於會場觀摩其他比賽隊伍的表演，但視疫情或特殊狀況調整，並應派代表於會場聆聽大會報告及注意事項。

(三) 檢錄及驗證：

1. 團體項目各類組參賽者於決賽當日應攜帶學生證規定格式之參賽者名冊，其名冊照片需以近期六個月為原則，以符實進行檢錄參賽者。
2. 個人項目
 - (1) 各類組參賽者於決賽當日應攜帶附照片學生證，符實進行驗證。
 - (2) 僅有小學生個人項目：得以附照片之健保卡、或附照片之在學證明、或附照片之學籍證明或身分證取代；若健保卡為嬰兒時期照片，則需加附有照片之在學證明佐證。
3. 參賽者未帶證明文件，經告知補驗時起1小時內，應備齊證件向檢驗人員補繳驗正；逾時未驗，則其比賽成績不予計分（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如因適逢假日學校未能開立在學證明，得先以其他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加立切結書替代，並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上午9時前完成補驗。
4. 凡經發現冒名頂替或偽變造證件者，除成績不予計分外，將函請教育主管機關轉所屬學校懲處。

(四)自願棄權者：個人項目請參賽者填具棄權聲明書（不限格式），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後，再送經縣市政府同意並副知本會。團體項目請參賽學校出具正式公文聲明棄權，除逕行參加決賽之團體外，應經縣市政府同意並副知本會。

(五)大會僅提供一般演奏坐椅、譜架、鋼琴(1臺)、指揮臺及合唱臺(合唱臺限供兒童樂隊及合唱類組使用)，其他所需之樂器及演奏用具請參賽者自備。會場提供之譜架，放置於預備區，需用者請自行取用。

(六)比賽進行中不得於舞臺上獻花或致送紀念品，以免影響賽程及秩序。

(七)觀眾不得以任何形式於比賽進行中指導參賽者，違反者將予驅離。

(八)大會有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錄影，以作為推廣教材、活動宣傳及存檔之用：

1. 大會為辦理推廣音樂教學之需要，得選定各類組優勝團隊、個人之比賽演出，製作非營利性質之影音資料，分送各級學校及社教機構，作為音樂欣賞之教材。
2. 團隊及個人凡報名參加本項比賽即視同無條件將演出內容授權大會編輯、製作非營利性質之影音資料。

(九)比賽會場開放參賽者或參賽者之委託人進行錄音、錄影，攝錄人員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報到處換取錄影證，並應遵守著作權法規定，若有違反規定者須自負法律責任。如參賽者反對大會外之他人錄音錄影，請於報到時向大會申明，俾便於播報注意事項時特別宣布。

(十)比賽會場嚴禁以閃光燈攝影、打燈錄影，並應關閉所有攝錄器材之提示聲響（如快門音效）。

(十一)為避免參賽者受到干擾(除開場敬禮與演出結束之鼓掌外)，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如手機及電子鬧表等各式電子用品應關閉或設定為靜音，且不得有以下行為，違反者經勸告不從時，賽務單位得予以驅離：

1. 六歲以下兒童進入會場。
2. 交談或使用電子通訊設備進行通話。
3. 攜帶寵物。
4. 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

(十二)為免影響秩序，演出進行中，非參賽人員及賽務人員均不得進入比賽舞臺，但翻譯人員、臨時協助人員及身體不便或特殊學校學生之監護人員除外。

(十三)下一組參賽者在後臺準備時，應保持肅靜，不得爭先恐後或影響他人演出。

(十四)請參賽者配合維持場地清潔與寧靜，比賽前場地內不得預演及練習，發聲調音請遠離會場。

(十五)參加比賽之團體或個人，均應注意全程之人身安全。各校亦應依規定給予必要之保險。

(十六)比賽演出時請維護表演場所之秩序及安全。

三、針對比賽時之觀眾及攝錄影/音人員，承辦單位得視場地狀況為必要之管制，並盡可能於本項比賽專屬網站等處，事先將管制措施公布周知。

四、觀眾及攝影區之管理：原則以參賽者家長及師長為優先，現場座位可否開放一般民眾參與，由承辦單位就現場狀況逕行判斷、決定，請務必善盡秩序管控之責。另若需進行錄音者，一律需於攝影區進行，並比照上開規定辦理。

五、比賽時遇地震、火災…等重大事故，應如何因應，由大會監場主任及評審長因地制宜，依現場狀況妥做決定。考量疫情狀況，本競賽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隨時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及規定。

六、本會辦公地點：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聯絡地址：10066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43 號

電話：(02) 2311-0574 轉 126、113、118

傳真：(02) 2311-7550

網址：<https://web.arte.gov.tw/music/default.asp>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參賽者名冊

(本名冊僅供團體項目使用，個人項目毋需填寫。)

學校全銜			
校 長		指導老師 1	
		指導老師 2	
比賽類別		勾選 組別 分 A、B 組	無分 A、B 組
			覽 A 組(勾選 2 或 3，請於 名冊之備註欄註明音樂班身 分)
			1. 覓全音樂班 2. 覓音樂班達團隊成員三分 之一，音樂班__人 普通班 __人 3. 覓音樂班達該項目主修類 組人數三分之二，主修__人 音樂班__人
			覽 B 組
比賽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比賽場地	
比賽場次	112 年 3 月日第場次		出場編號
參賽人數	1. 參賽學生人數共計	位	候補人數 共同學 (候補人員請於參賽者名冊 備註欄註明-候補)
	2. 指揮(不限身分) (絲竹及室內樂合奏不得有 指揮)	位	
	3. 鋼琴伴奏(不限身分)(限合 唱、直笛合奏、口琴合奏)	位	
	正式參賽人數共 位		
領隊姓名		手機號碼	
		學校電話	
備 註			

參賽學生證明 (免備文)

茲證明本校參加「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冊列參賽同學 (如後所列) 皆為具本校學籍之學生。

特此證明

請蓋學校印信(大專校院得由
系、所、處、院蓋章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參賽者名冊

1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2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例：音樂班)			備註	
3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4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備註	
5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6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備註	
7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8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備註	
9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10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備註	
11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12	姓名	照片 (以 6 個月為原則)
	樂器/聲部			樂器/聲部	
	年級			年級	
	學號			學號	
	備註			備註	

※團體項目網路報名時需同時填報預定參賽學生人數及上傳名單，正式比賽時需繳交參賽者名冊1份(貼有參賽者及候補者個人照片、蓋用學校印信，格式如附件)。未提交者，應至遲於演出前補交，否則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參賽者名冊內容需補正者，應於比賽當天成績公布前完成補正(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遇假日無法補正時，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完成補正)，未能補正者，一律不再受理，並取消其參賽資格，不發給獎牌及獎狀。

三、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目相關內容修正、樂譜勘誤及補充說明

(至 111 年 11 月 20 日後續如有修正將公告於音樂比賽網站最新消息
<https://web.arte.gov.tw/music/default.asp>)

公告日期	樂曲名稱	修正內容
7/20	(團體項目) 【直笛合奏】國小組第 2 首指定曲 〈Mr Beveridges Maggot〉	曲目資訊勘誤：刪除作曲者名。
	(團體項目) 【直笛合奏】國小組第 3 首指定曲 〈Yorckscher Marsch〉	曲目資訊勘誤：作曲者名修正為「Ludwig van Beethoven 」。
	(團體項目) 【直笛合奏】國中組第 4 首指定曲 〈Largo〉	段落演奏說明勘誤：修正為「 不需反覆、高音笛聲部可自由加裝飾音 」。
9/8	(團體項目) 【管弦樂合奏】高中組第 3 首指定曲 〈Symphony No. 7 in D Minor, Op. 70, 3rd Mvt. Scherzo〉	曲目版本原為「限定版本：E. F. Kalmus」 更正為「不限版本」 。
9/26	(團體項目) 【兒童樂隊】國中組第 3 首指定曲 〈卡門前奏曲〉	曲目段落演奏說明由「全曲演奏」，修正為 「演奏快板的部分，後面一小段中板不演奏」 。

四、歷年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5 年 10 月 28 日 藝 演 字 第 1050003784 號 函	<p>主旨：有關貴局所詢 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分項規則釋疑案，詳如說明，復請查照。</p> <p>說明：</p> <p>一、復貴局 105 年 10 月 27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541083700 號函。</p> <p>二、依據 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伍、(三)、1、(3) 略以「... 比賽時，舞台上參賽人數超過參賽者名冊所列『正式參賽人數』者，每超過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比賽時參賽人數低於組隊規定者，每不足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所稱「比賽時參賽人數低於組隊規定者」係指舞台上實際參賽人數。</p> <p>三、另，有關貴局說明三所詢乙節，規則說明尚無疑義；惟有關「更換之人數視同增加之人數」部分，仍應釐清 2 首曲目演出更換人員是否為檢錄時之參賽者，倘增加之人數超出參賽者名冊所列「正式參賽人數」，方符扣分規定；比賽時參賽人數低於組隊規定者，亦同。</p> <p>四、前揭扣分規定係指本賽決賽要點釋疑，有關貴局初賽實際情形，請依相關規定本於權責妥處。</p> <p>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p>
105 年 7 月 19 日 藝 演 字 第 1050002499 號 函	<p>主旨：有關全國學生音樂比賽中「插電之電鐵琴」釋疑案，復如說明二，請查照。</p> <p>說明：</p> <p>一、復貴府 105 年 7 月 18 日府教社字第 1050138520 號函。</p> <p>二、查本比賽要點第肆點第一項(十二)打擊樂合奏之「參賽資格個別規定」提及樂器限定部分，並經諮詢相關專業評審意見，「電子擴音音樂器」不包含「插電之電鐵琴」。</p> <p>正本：嘉義縣政府</p>

10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4 年 9 月 22 日 藝 演 字 第 1040003174 號 函	<p>主旨：有關貴局 10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報名參賽相關疑義案，復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p>一、復貴局 104 年 9 月 21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439455200 號函。</p> <p>二、有關女聲合唱高中職組指定曲「Tritsch-Tratsch Polka」(閒聊波爾卡) 伴奏人數疑義乙節：其中決賽部分，依據本賽公告之指定曲規定，本曲可不限版本，其鋼琴伴奏參賽者得由 1 人或 2 人伴奏均可。但若採 2 人鋼琴伴奏時，依據本賽實施要點第 4 點比賽類組、組隊規定及參賽資格個別規定略以：「可有不限身分鋼琴伴奏 1 人」。爰此，參賽隊伍 2 人鋼琴伴奏之其中 1 位需為參賽學生身分，方符規定。至於初賽部分，若各縣市另有規定者，應從其初賽之規定。</p> <p>三、有關大學 6 年級（醫學系）學生報名個人項目，其報名系統選項是否僅至大學 4 年級乙節：本館經查決賽報名系統，僅有學制組別之分（如大專組、高中職組），無年級之差異。爰此，大學 4 年級以上學生，仍可依規於系統報名。</p>
---------------------------------------	--

	<p>四、有關目前休學高中生可否報名參賽乙節：依據本賽實施要點第3點比賽組別及參賽資格基本規定略以：「參賽學生需為取得本國政府立案學校學籍之學生」。爰此，倘學生休學後仍具學籍，則可認定具參賽資格。</p> <p>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p>
<p>104年8月26日 藝演字第 1040002835號 函</p>	<p>主旨：有關10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小提琴獨奏】高中職AB組指定曲「Kreutzer 42 Etudes No. 14 Moderato」(不限版本)之疑義詳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依據本比賽實施要點第5點第2項第2款第1目規定略以：「...指定曲若有補充規定、說明或勘誤，一律公布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參賽者需隨時上網參閱，...」，先予敘明。 二、旨揭指定曲業於本(104)年6月23日公告於網站，嗣經民眾反應及本館查證，小提琴獨奏高中職AB第1首指定曲「Kreutzer 42 Etudes No. 14 Moderato」本身雖無疑義，惟其中另有Edition Peters Nr. 4310將同曲編於第13首，而可能導致誤用，爰進一步說明旨揭指定曲目譜例如附件(不限版本)。 三、另，為考量參賽者權益，及避免上開疑慮，104學年度決賽之指定曲，旨揭「Kreutzer 42 Etudes No. 14 Moderato」將不列入抽選範圍。 四、又，各縣市初賽有上開情形者，除建請參照說明三方式辦理外，若部分縣市規定採任選一曲演出之方式辦理，而參賽者選用No.14 Moderato版本與說明二譜例不同時，應視為不違反規定。 五、本補充規定及說明同時公布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 (https://web.arte.gov.tw/Music/)。 <p>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p>
<p>104年8月10日 臺教師(一)字第 1040104233號 函</p>	<p>主旨：有關貴局函請本部釋示「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而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份證明之學生參與學生音樂比賽初賽及決賽」案，復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復貴局104年7月29日新北教社字第1041388748號函。 二、依據「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17條「本辦法參與實驗教育之學生，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得由申請人造具參加實驗教育學生名冊，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後，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分證明，使其得享有同一教育階段學校學生之各項福利及優惠措施，並據以平等參與各種類競賽。」 三、基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辦理目的係為培養學生音樂興趣，提升音樂素養，同時加強各級學校音樂教育，鼓勵本國在學學生踴躍參賽，爰依據「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17條由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予學生身分證明者，得參與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初賽及決賽。 <p>正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臺灣藝術教育館</p>

103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3 年 9 月 24 日藝演字第 1030003220 號	<p>主旨：有關「103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低音號獨奏指定曲補充規定案，詳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p>一、依據本比賽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2 項第 2 款第 1 目規定略以：「... 指定曲若有補充規定、說明或勘誤，一律公布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參賽者需隨時上網參閱，...」，先予敘明。</p> <p>二、前揭指定曲演奏部分，予以補充規定及說明如下：</p> <p>(一) 指定曲若為限定版本，因無低音號樂器擬以上低音號代替參賽者，須照譜演奏之。</p> <p>(二) 指定曲若為不限版本，因無低音號樂器擬以上低音號代替參賽者，則可選擇適合上低音號音階曲譜之版本，並照譜演奏之。</p> <p>三、本補充規定及說明同時公布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 (https://web.arte.gov.tw/Music/)。</p> <p>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p>
--	---

102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2 年 10 月 2 日藝演字第 1020003384 號	<p>主旨：有關「102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絲竹室內樂之參賽資格規定及辦理方式疑義，復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p>一、復 貴府 102 年 9 月 30 日屏府教社字第 10229276900 號函。</p> <p>二、旨揭比賽項目下包含南管及北管，故仍屬同一類組，如有參賽學校參加「絲竹室內樂-絲竹樂」與「絲竹室內樂-南管」及「絲竹室內樂-北管」，依本賽實施要點第 3 點第 2 款規定辦理。</p> <p>三、又決賽團體項成績僅評定等第，故將絲竹樂與南管及北管決賽賽程分開與否並無影響比賽結果。</p> <p>四、依本(10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諮詢委員會議決議上開比賽項目分開辦理等同增加類組，須考量人力及經費問題，懇請 貴府參加決賽之各類組名額，仍應符合本賽實施要點第 6 點第 1 款第 7 目之 1 規定辦理。</p> <p>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p>
---------------------------------------	---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101 年 11 月 29 日藝展字第 1010003905 號	<p>主旨：有關詢問「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弦樂合奏比賽加入打擊樂器演奏之參賽資格規定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p> <p>說明：</p> <p>一、復 臺端 101 年 11 月 26 日 e-mail 來信。</p> <p>二、就 臺端所附 Glynn Davies 改編 J. Strauss II 之歌劇蝙蝠序曲弦樂團曲譜，經諮詢本學年度諮詢委員所得結果，大多贊成參賽；爰基於本賽團體類組以鼓勵學生表現及觀摩教學分享為主要目的，同意本曲如按譜演出且所有樂器演奏皆由參賽學生擔任，即可依規定參加決賽。惟各縣市團體組初賽部分，因另須決定決賽代表權，應兼顧公平性，故仍請依各縣市承辦單位之規定為準。</p>
--	--

	<p>三、現行比賽實施要點與 臺端所提問之相關條文將提 102 學年度音樂比賽諮詢會議討論並作為修正之參考。</p> <p>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本館展覽演出組</p>
101 年 7 月 20 日藝展字第 1010002386 號	<p>主旨：臺端所提有關「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第十項「低音號」獨奏是否包括「上低音號」乙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p> <p>說明：</p> <p>一、復 臺端 101 年 7 月 17 日信函。</p> <p>二、本（10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低音號」獨奏不包括「上低音號」。</p> <p>三、有關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是否增加「上低音號」乙案，於本學年度之會議中曾提出討論，除因受限於辦理單位之經費、人力外，參賽人口、師資、評審及曲目等相關事項亦需作充分的評估與準備，故本學年度經與會代表決議由本館作賽事之全盤評估及考量學生參賽需求後作為未來年度辦理時參考。</p> <p>副本：教育部、本館展覽演出組</p>

100 學年度前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重要釋疑

98 年 11 月 12 日 服字第 0980003837 號	<p>主旨：關於「98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陸、一、（二）1.（4）「高中職以下學生於 94 及 96 學年度連續兩次獲得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同類組決賽第一名者，得逕行參加決賽。」之規定，因各初賽主辦單位見解不一，致執行產生疑義，特函釋示，請 查照。</p> <p>說明：</p> <p>一、旨揭規定因涉及組別認定，各初賽主辦單位對跨學段與否的見解不同，致造成執行標準不一。</p> <p>二、經查本項規定係針對連續兩次獲得同類組比賽第一名者，予以肯定，並避免影響其他參賽者之參賽意願，間接不利音樂教育之發展，遂准許其逕行進入決賽。</p> <p>三、實務上，因個人項目採隔年比賽，故本項規定能享有實益者，前後至少需要 4 年，倘限定學段，本項規定將形同虛設，故本實施要點陸、一、（二）1.（4）規定「...得逕行參加決賽者。」不受跨學段之限制。</p> <p>正本：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 政府</p> <p>副本：本台服務中心</p>
98 年 8 月 13 日 服字第 0980002720 號	<p>主旨：關於「98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肆、二、規定事項 3：有關於個人比賽項目其「伴奏人員」人數計算疑義 1 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p> <p>說明：</p> <p>一、復 貴府 98 年 8 月 10 日府教習字第 0980305189 號函。</p> <p>二、依旨揭比賽實施要點肆、二、規定事項 3 規定：「個人項目之伴奏人員最多 3 人，不限身分，換曲時可換伴奏。另，鋼琴伴奏時得有翻譜人</p>

	<p>員。」其中所稱「伴奏人員最多 3 人」即指伴奏總人數最多 3 人。因個人項目比賽貴在呈現個人之音樂表現，伴奏人員即使於換曲時更換伴奏人員，其全部伴奏人數亦不得超過 3 人，亦即個人項目指定曲與自選曲之伴奏人員合計至多 3 人。</p> <p>正本：桃園縣政府</p> <p>副本：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本台服務中心</p>
<p>96 年 11 月 23 日 服字第 09600035170 號</p>	<p>主旨：有關 96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是否照譜演奏相關釋疑說明。</p> <p>說明：</p> <p>一、「96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伍、二、5. 規定「指定曲應依規定版本之原譜演奏」，故參賽者若依本臺公布之指定曲庫規定版本演奏，縱有原作者筆誤或錯植，應不予以扣分。</p> <p>二、若參賽者發現指定曲庫之曲譜內容有原作者筆誤或錯植情形，而演奏自行更正之版本，亦非違反規定，不應扣分。</p> <p>三、請於各場次評審會議中轉知評審。</p>

五、參賽者注意事項

一、為避免群聚，煩請依各比賽預估時間表報到，未完成報到者可於唱名前補辦報到手續，惟因未完成報到手續，以致喪失比賽相關權益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參賽者報到後請注意現場相關公告，並於預備區等候。

二、大會僅提供一般演奏坐椅、譜架、鋼琴（1臺）、指揮臺及合唱臺（合唱臺限供兒童樂隊及合唱類組使用），其他所需之樂器及演奏用具請參賽者自備。會場提供之譜架，放置於預備區，需用者請自行取用。

三、檢錄及驗證：

團體項目

參賽者於決賽當日應攜帶學生證規定格式之參賽者名冊，其名冊照片須以近期六個月為原則，以符實進行檢錄參賽者。參賽者未帶證明文件，經告知補驗時起1小時內，應備齊證件向檢驗人員補繳驗正；逾時未驗，則其比賽成績不予計分（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如因適逢假日學校未能開立在學證明，得先以其他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加切結書替代，並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上午9時前完成補驗。凡經發現冒名頂替或偽（變）造證件者，除成績不予計分外，將函請教育主管機關轉所屬學校懲處。

四、演出曲目與應演出之指定曲目不符、應演出而未演出指定曲或自選曲者，均一律不予計分。演出曲目與報名時之自選曲目不符者，扣總平均分數2分。

五、參加個人項目比賽者一律背譜，視譜者不予計分。

六、指定曲目應依規定之版本演出（以公布之指定曲目內容為準，並應完整演奏，若公布時另有演奏段落或版本備註時，應依備註事項辦理），不得擅自更改，如有違反者個別評審得酌情予以扣分。

七、曲譜選擇及使用：所有參賽演出人員須遵守中華民國之著作權相關規定，所有指定曲及自選曲樂譜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得於中華民國境內使用之樂譜。若有本會免費提供之指定曲譜，其僅限於本屆比賽合法使用。違反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者，其法律責任須自行負責。另參賽者不需提供大會自選曲曲譜。

八、所有演出人員應於演出前集體上臺，演出時可依樂曲之實際編制安排隊形與座次，但不得於賽程中上下舞臺更換演出人員（不限身分指揮及鋼琴伴奏除外），如有違反者，更換之人數視同增加之人數，每增加1人扣總平均分數1分。

九、為免影響秩序，演出進行中，非參賽人員或賽務人員，均不得進入比賽舞臺，但翻譜人員、臨時協助人員及身體不便或特殊學校學生之監護人員除外。

十、下一組參賽者在後臺準備時，應保持肅靜，不得爭先恐後或影響他人演出。

十一、請參賽者配合維持場地清潔與寧靜，比賽前場地內不得預演及練習，發聲調音請遠離會場。

十二、比賽進行中不得於舞臺上獻花或致送紀念品，以免影響賽程及秩序。另觀眾不得以任何形式於比賽進行中指導參賽者，違反者將予驅離。

十三、大會有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錄影，以作為推廣教材、活動宣傳及存檔之用：

- (一) 大會為辦理推廣音樂教學之需要，得選定各類組優勝團隊、個人之比賽演出，製作非營利性質之影音資料，分送各級學校及社教機構，作為音樂欣賞之教材。
- (二) 團隊及個人凡報名參加本項比賽即視同無條件將演出內容授權大會編輯、製作非營利性質之影音資料。

十四、比賽會場開放參賽或參賽者之委託人進行錄音、錄影，攝錄人員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報到處換取錄影證，並應遵守著作權法規定，若有違反規定者需自負法律責任。如參賽者反對大會以外之他人錄音錄影，請於報到時向大會申明，俾便於播報注意事項時特別宣布。

十五、比賽會場嚴禁以閃光燈攝影、打燈錄影，並應關閉所有攝錄器材之提示聲響（如快門音效）。

十六、為避免參賽者受到干擾（除開場敬禮與演出結束之鼓掌外），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如手機及電子鬧表等各式電子用品應關閉或設定為靜音，且不得有以下行為，違反者經勸告不從時，賽務單位得予以驅離：

- (一) 六歲以下兒童進入會場。
- (二) 交談或使用電子通訊設備進行通話。
- (三) 攜帶寵物。
- (四) 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

十七、針對比賽時之觀眾及攝錄影音人員，承辦單位得視場地狀況為必要之管制，並盡可能於本項比賽專屬網站等處，事先將管制措施公布周知。

十八、觀眾區及攝影區之管理：原則以參賽者家長及師長為優先，現場座位可否開放一般民眾參與，由承辦單位就現場狀況逕行判斷、決定，請務必善盡秩序管控之責。另若需進行錄音者，一律需於攝影區進行，並比照上開規定辦理。

十九、比賽時遇地震、火災…等重大事故，應如何因應，由大會監場主任及評審長因地制宜，依現場狀況妥做決定。考量 COVID-19 疫情嚴峻，本競賽將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隨時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及規定。

二十、個人組評列名次人數：評列名次者之成績，最低必須達到「優等」水準，方得錄取。遇同分者，得並列名次。

報名人數	5人以下	6~8人	9~13人	14~18人	19~23人	24人以上
評列名次人數	1名	2名	3名	4名	5名	6名

二十一、團體項目比賽僅評列等第，依錄取等第給予獎勵。

二十二、有關申訴規定：應服從本會之評判，如有意見或申訴事項，須以書面提送大會；立書人除大專組得由參賽者簽名立書外，團體項目限由校長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個人項目則由法定代理人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申訴事項，以違反比賽規則、秩序及比賽人員資格為限，並應於各該項比賽成績公布前為之（如對團體組參賽人員資格提出申訴，應於該參賽隊伍離開比賽舞臺前為之），逾時不予受理。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學術性者，不得提出申訴。

二十三、比賽成績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後，於現場公布並舉行頒獎（視疫情滾動修正），隔日（遇例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可至本會網站查詢 <https://web.arte.gov.tw/music/>

二十四、書面評語及獎狀需於報到處自行繳交貼足 44 元郵票之回郵，請現場承辦單位代寄。若未於現場領取評語表者，請於賽後一個月內附貼足 44 元郵票之回郵，請主辦單位代為寄送，逾期不予受理。

二十五、成績公布後一個月內得以書面（格式不拘），向本會（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申請成績複查，但以一次為限。

二十六、其他未盡事項悉依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辦理。

六、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決賽場次表_北區

日期	時間	南門國中音樂廳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長安國小演藝廳	臺北和平籃球館
3/1 (三)	8:30	第 1 場 ◎同聲合唱 國小(17)			
3/1 (三)	13:30	第 2 場 ◎混聲合唱 高中職(11) 大專(6)			
3/2 四)	8:30	第 3 場 ◎女聲合唱 國中(16)	第 29 場 ◎管樂合奏 國小 B(1-11)		
3/2 (四)	13:30	第 4 場 ◎女聲合唱 高中職(10)	第 30 場 ◎管樂合奏 國小 B(12-25)		
		◎男聲合唱 國中(4) 高中職(2) 大專(2)			
3/3 (五)	8:30	第 5 場 ◎兒童樂隊 國小(1-8)	第 31 場 ◎管樂合奏 國小 B(26-33) 國小 A(4)		
3/3 (五)	13:30	第 6 場 ◎兒童樂隊 國小(9-17)	第 32 場 ◎管樂合奏 國中 B(1-10)		
3/4 (六)	8:30	第 7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大專 B(1-9)	第 33 場 ◎管樂合奏 國中 B(11-25)	第 53 場 ◎鋼琴三重奏 國中 B(8) 國中 A(1-4)	
3/4 (六)	13:30	第 8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大專 B(10-17) 大專 A(1)	第 34 場 ◎管樂合奏 國中 B(26-35)	第 54 場 ◎鋼琴三重奏 國中 A(5-8) 高中職 B(9)	
3/5 (日)	8:30	第 9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國中 B(1-10)	第 35 場 ◎管樂合奏 國中 A(8)	第 55 場 ◎鋼琴三重奏 高中職 A(10) 大專 B(1) 大專 A(3)	

日期	時間	南門國中音樂廳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長安國小演藝廳	臺北和平籃球館
3/5 (日)	13:30	第 10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國中 B(11-26)	第 36 場 ◎管樂合奏 高中職 B(1-10)		
3/6 (一)	8:30	第 11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國中 A(4) 國小 B(1-6)	第 37 場 ◎管樂合奏 高中職 B(11-23)	第 56 場 ◎鋼琴五重奏 高中職 B(2) 高中職 A(3) 大專 B(2) 大專 A(2)	
3/6 (一)	13:30	第 12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國小 B(7-20)	第 38 場 ◎管樂合奏 高中職 B(24-33)	第 57 場 ◎鋼琴五重奏 國中 B(9) 國中 A(6)	
3/7 (二)	8:30	第 13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國小 B(21-27) 國小 A(3)	第 39 場 ◎管樂合奏 高中職 A(6)	第 58 場 ◎直笛合奏 國中(16)	
3/7 (二)	13:30	第 14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高中職 B(1-10)	第 40 場 ◎管樂合奏 大專 B(1-10)	第 59 場 ◎直笛合奏 國小(18)	
3/8 (三)	8:30	第 15 場 ◎絲竹室內樂合奏 高中職 B(11-15) 高中職 A(5)	第 41 場 ◎管樂合奏 大專 B(11-20)	第 60 場 ◎銅管五重奏 高中職 B(1-10)	
3/8 (三)	13:30	第 16 場 ◎打擊樂合奏 大專 B(10) 大專 A(2)	第 42 場 ◎管弦樂合奏 國中 B(9)	第 61 場 ◎銅管五重奏 高中職 B(11-20) 高中職 A(2)	
3/9 (四)	8:30	第 17 場 ◎打擊樂合奏 國小(1-9)	第 43 場 ◎管弦樂合奏 國中 A(8)	第 62 場 ◎銅管五重奏 國中 B(1-10)	
3/9 (四)	13:30	第 18 場 ◎打擊樂合奏 國小(10-19)	第 44 場 ◎管弦樂合奏 高中職 B(6) 高中職 A(3)	第 63 場 ◎銅管五重奏 國中 B(11-16) 國中 A(2) 大專 B(4) 大專 A(2)	
3/10 (五)	8:30	第 19 場 ◎打擊樂合奏 高中職(1-8)	第 45 場 ◎管弦樂合奏 國小 B(10)	第 64 場 ◎弦樂四重奏 高中職 B(7) 高中職 A(1-3)	

日期	時間	南門國中音樂廳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長安國小演藝廳	臺北和平籃球館
3/10 (五)	13:30	第 20 場 ◎打擊樂合奏 高中職(9-16)	第 46 場 ◎管弦樂合奏 國小 A(12)	第 65 場 ◎弦樂四重奏 高中職 A(4-9) 大專 B(2) 大專 A(3)	
3/11 (六)	8:30	第 21 場 ◎打擊樂合奏 國中(1-10)	第 47 場 ◎國樂合奏 高中職 B(11)	第 66 場 ◎弦樂四重奏 國中 B(1-10)	
3/11 (六)	13:30	第 22 場 ◎打擊樂合奏 國中(11-18)	第 48 場 ◎國樂合奏 高中職 A(2) 大專 B(5) 大專 A(1)	第 67 場 ◎弦樂四重奏 國中 B(11-15) 國中 A(8)	第 74 場 ◎行進管樂 國小 70 人以下(1) 國中 70 人以下(3) 高中職 70 人以下(3) 國中 71 人以上(1) 高中職 71 人以上(1)
3/12 (日)	8:30	第 23 場 ◎弦樂合奏 高中職 B(13)	第 49 場 ◎國樂合奏 國中 B(1-10)	第 68 場 ◎木管五重奏 國中 B(15)	
3/12 (日)	13:30	第 24 場 ◎弦樂合奏 高中職 A(3) 大專 B(5) 國中 A(6)	第 50 場 ◎國樂合奏 國中 B(11-17) 國中 A(4)	第 69 場 ◎木管五重奏 國中 A(3) 大專 B(4) 大專 A(2)	
3/13 (一)	8:30	第 25 場 ◎弦樂合奏 國中 B(1-10)	第 51 場 ◎國樂合奏 國小 B(1-12)	第 70 場 ◎木管五重奏 高中職 B(8) 高中職 A(3)	
3/13 (一)	13:30	第 26 場 ◎弦樂合奏 國中 B(11-21)	第 52 場 ◎國樂合奏 國小 B(13-26) 國小 A(2)	第 71 場 ◎口琴四重奏 國中(10) 高中職(4) 大專(2)	
3/14 (二)	8:30	第 27 場 ◎弦樂合奏 國小 B(1-14)		第 72 場 ◎口琴合奏 國小(12)	
3/14 (二)	13:30	第 28 場 ◎弦樂合奏 國小 B(15-24) 國小 A(6)		第 73 場 ◎口琴合奏 國中(9) 高中職(1) 大專(1)	

七、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防護措施處理原則

112.02.18

壹、前言

-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為落實參加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舞蹈、音樂、鄉土歌謡、創意戲劇)之參賽人員、陪同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訂定本防疫應變計畫。
- 二、本應變計畫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防疫措施及實際情況，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及規定。

貳、人員定義

- 一、與會人員：參賽人員、工作人員及評審、陪同人員。
- 二、參賽人員：包含參賽學生(包括鄉土歌謡教師組參賽教師)、帶隊師長、指揮、伴奏、音控及燈控人員。
- 三、工作人員及評審：係指競賽大會聘用之會場工作人員及評審。
- 四、陪同人員：協助搬運道具、樂器及攝錄影之家長。

參、競賽辦理前

一、人員規範

(一)禁止參賽情形

1. 與會人員(除參賽學生外)當日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一律禁止參加競賽，並要求儘速離場
 -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COVID-19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
 - (2)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2. 參賽學生
 -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
 - (2)當日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 15 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 2 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二)有條件參賽

1. 參賽學生具居家照護解除隔離身分者，無症狀且篩檢(含家用快篩)陰性，可參加比賽。
2. 參賽學生競賽當日具自主防疫身分且無症狀者，可參加比賽。
3. 團體組學生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者，該名團員不得參賽；其餘團員無症狀者，可參加比賽。

4.前述3項相關措施，主辦單位得視疫情狀況適時滾動調整。

5. 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完成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留校備查，競賽當日無需繳交。

(三)有關家用快篩試劑，請依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布「民眾使用COVID-19家用快篩試劑指引」規定辦理，請家長及老師指導並協助學生進行快篩，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二、 環境防疫規劃(含彩排作業)

(一)於賽前完成風險評估，確實規劃動線之安排，檢錄區依各競賽性質設置於室內或室外，各隊伍應避免動線交叉，作好適當分流；進、退場以不同出入口為佳，以不與其他參賽隊伍、承辦學校師生及競賽場館外(相關演藝廳、音樂廳或演講廳等)之參觀民眾有直接接觸為原則，並以分時、分流方式規劃進場，落實防護措施。於競賽開始前、中間換場及結束時，均應妥為規劃動線分流，指派專人管制及引導，確保相關人員於競賽過程中均能落實防護措施。

(二)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如有空調設備之場地，應定期加強進行空調設備進風口與迴風口及冷氣主機濾網之清潔維護，中央空調進風口與迴風口的數量比例為2比1，以利保持正壓狀態以利與外界(戶外)氣體交換；如有電風扇，於使用時，應設定為定向且低速。於競賽辦理前先啟動空調系統，以達通風效果。

(三)各競賽場館應設置醫療組(站)及聘用醫護人員，以供緊急醫療診斷及協助；並備妥額(耳)溫槍、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含肥皂或洗手乳等)，於出入口、明顯處設置酒精，同時提供腳踏垃圾桶。

項目	位 置
洗手液	廁所、洗手臺、盥洗區。
75%酒精	會場出入口、服務臺、評審休息區、預備區、檢錄區、醫護組、防護組、暫時隔離區、廁所及流動廁所出入口(使用前、使用後)、舞臺兩側(上、下臺前使用)。

- (四) 進入競賽會場前，需實施體溫量測及規劃專人協助手部噴乾洗手液消毒。
- (五) 評審與舞臺前緣或表演區最前端至少距離保持 3 公尺以上為原則。
- (六) 單獨規劃場館內工作人員及評審之專用廁所，與其他人員廁所明確區隔。
- (七) 增設臨時洗手設備、自動洗手乳、增加酒精能見度供與會人員清潔手部。
- (八) 於官方網站、報名系統或競賽現場進行衛生教育宣導（如海報、LED 燈）包括 **佩戴口罩規定**、進場體溫量測、清潔消毒手部、保持社交距離、禁止於舞臺清理樂器。
- (九) 嚴禁於競賽場館內使用具引發火源及燃燒性之器物（如打火機），並請主辦單位確認各場地之緊急逃生出口並明確標示，以確保緊急情況發生時，能明確指示逃生方向。
- (十) 針對評估為高風險之競賽或標的，確實進行場地勘查，並於勘查後擬具體改善及強化防疫措施。
- (十一) 建立相關單位（如地方衛生單位、醫療院所）之聯繫窗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及工作人員人力備援規劃等。
- (十二) 針對競賽活動工作人員進行行前教育訓練，並要求落實各項規範。

三、如需租用車輛，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大眾運輸」，確實注意車廂清潔及消毒工作，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落實防疫清潔工作，以確保防疫安全。

四、倘為時程 1 日以上，須安排住宿，應預先選擇合法建築物且依法辦理或設置相關安全設備及設施，並為通風、環境衛生良好及有足夠洗手設施之住宿場所，並應加強住宿地點各處消毒，每一住宿場所應安排管理人員，以掌握參加者之健康情形及處理緊急狀況。並配合政府防疫政策進入住宿地點時均需佩戴口罩及測量體溫，如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頭痛、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建議立即返家休息或就醫。

參、競賽辦理期間

一、人員健康管理

- (一) 當日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 15 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 2 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禁止參賽。
- (二) 如於競賽期間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應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禁止參賽。
- (三) 競賽當日倘有上呼吸道症狀者，建議在家休息。

(四) 工作人員及評審每日實施體溫量測，若有發燒、咳嗽、喉嚨痛、流鼻水、呼吸急促、呼吸困難、肌肉痠痛、關節痠痛、四肢無力、味覺或嗅覺失調或消失、腹瀉等疑似情況，立即停止工作，由各競賽承辦單位動員備援人力；另工作人員以分組方式工作。

(五) 競賽當日請依參賽人員規範確實掌握與會人員健康狀況並落實執行。

二、環境清消(含彩排作業)

(一) 競賽環境應每2小時消毒一次，每日至少4次，規劃如下

1. 大清消2次：於每場次(中午及每日完賽後)完整清潔消毒環境(包括比賽場地、預備區、廁所等)，以次氯酸水或漂白水消毒經常接觸之表面(如地面、譜架、椅子)，靜置15分鐘，待發揮殺菌作用後，再利用清水沖洗或擦拭乾淨。
2. 換場清消2次：以手持式酒精噴灑地面或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地板、座椅、譜架，並設有專責人員定時清潔；並依COVID-19(武漢肺炎)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規定辦理。

(二) 廁所清消

1. 規劃場館內工作人員及評審之專用廁所，與其他人員廁所明確區隔；場外設置流動廁所，安排專人協助引導並分流如廁動線，確保人員維持社交距離，並於如廁前、後完成手部清潔。
2. 廁所建議以噴霧機每2小時清消一次，加強兩側門把、沖水扳手、水龍頭消毒，並用次氯酸水消毒地板。廁所門把清潔建議採拋棄式抹布或噴式酒精。
3. 放置酒精於明顯處，供與會人員使用。

(三) 各競賽之清消

1. 舞蹈比賽：考量手部接觸地板動作多，清消以加強地板消毒及參賽學生之進、出場手部清潔為重點（如增設洗手設備、自動洗手乳設備，並增加酒精能見度，專人督促手部清潔）。
 2. 音樂比賽：請務必安排專責人員於學生上、下舞臺前以酒精進行手部消毒；另僅開放吹奏類於休息區(戶外)進行樂器清理，並規劃於各隊伍進入室內會場後立即由專人進行該隊休息區(戶外)清消，並於進入舞臺前以手板警語提醒參賽者禁止比賽進行時於舞臺上清理樂器(如有需要，僅得以口水巾自行擦拭，並得自備吸水墊，另銅管類樂器得盛裝口水容器，惟仍計入演出時間)。
- (四) 各競賽換場清消依據 COVID-19(武漢肺炎)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規定辦理。
- (五) 彩排清消：彩排應視同正式比賽之環境清消，每2小時消毒一次。

三、團體組學生符合禁止參賽規範，得不受組隊人數下限之規範；各類競賽團體組特殊規定如下：

(一)舞蹈比賽團體組人數不足時(如甲組不足 31 人、乙組不足 12 人)，仍得以原參賽組別進行比賽。

(二)音樂比賽室內樂類組因樂曲編制考量，為維持本賽事之專業度，故仍受組隊人數下限之規範。

四、防疫規定(含彩排作業)

(一)人員管理

1. 非競賽相關人員不得進入競賽會場，僅開放與會人員憑證入場。
2. 協助搬運道具、樂器，非演出之相關人員應於完成工作後立即離開場內。
3. 各競賽陪同人數規定

項目		人數規定
舞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攝錄影至多 2 人、帶隊師長至多 2 人● 檢錄 1 人、播音 1 人● 協助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至多 10 人(兒童舞蹈甲組至多 12 人)
音樂	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攝錄影至多 2 人● 伴奏(含翻譜)至多 2 人● 協助搬運道具及樂器人數至多 3 人
	團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攝錄影至多 2 人、帶隊師長至多 2 人● 伴奏(含翻譜)至多 2 人、指揮 1 人為原則(行進管樂除外)● 協助搬運道具、樂器人數 合奏類(含絲竹室內樂)至多 50 人 室內樂至多 3 人 合唱類至多 10 人
師生鄉土歌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攝錄影至多 2 人、帶隊師長至多 2 人
創意戲劇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搬運道具、樂器人數至多 10 人

4. 倘競賽場地為學校場地，入校需依各承辦縣市校園防疫規定辦理。

5. 賽程安排：以防疫為優先，舞蹈(甲組)團體賽及音樂(行進管樂類)，賽程調整為每隊彩排後隨即比賽；舞蹈(乙、丙組)團體賽，取消彩排，提供每隊於賽前三分鐘走位；以完賽後隨即離場為原則，減低群聚風險。

(二) 口罩佩戴

競賽項目	相關規定
1. 舞蹈比賽全區個人/團體乙、丙組 (2月21至3月11日)	1. 競賽期間與會人員彼此保持社交距離，並全程佩戴口罩。 2. 參賽者(含指揮)得於演出時暫免佩戴口罩，演出結束後仍應依規定佩戴口罩。
2. 音樂比賽團體組 (3月1日至15日)	
1. 舞蹈比賽北區、南區團體甲組 (3月14-15日、3月22-23日)	
2. 音樂比賽個人組 (3月16日至29日)	1. 競賽期間全體與會人員彼此保持社交距離，自主決定佩戴口罩。 2. 競賽當日進入會場設置之醫護站時需佩戴口罩。
3. 鄉土歌謠比賽 (4月17至24日)	
4. 創意戲劇比賽 (4月10日至24日)	

(三) 樂器及道具

1. 吹奏類樂器參賽學生應使用個人專屬樂器，禁止使用共同樂器(吹嘴等)；舞蹈及創意戲劇類競賽應禁止共用穿戴式道具等，造成接續使用者可能感染之風險。使用大會提供之大型(鋼琴、打擊)樂器，應於上、下臺間以酒精加強手部清潔。
2. 音樂及鄉土歌謠比賽不開放休息區練習，且各團隊僅限於規劃之區域方可進行熱嘴、調音、發聲，其他區域一律不得熱嘴、調音及發聲。
3. 吹奏類樂器參賽學生禁止於競賽舞臺上清理樂器(如有需要，僅得以口水巾自行擦拭，並得自備吸水墊；另銅管類樂器得自備盛裝口水容器，為仍計入演出時間)。

(四) 各競賽演出防疫規範

1. 各競賽禁止共用化妝品，會場室內及戶外皆不開放化(補)妝。
2. 舞蹈團體組及創意戲劇比賽全面禁止化臉妝，違反規定者扣分。

五、 休息區及用餐規定(含彩排作業)

(一)禁止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於會場用餐。

(二)除場地規劃作為用餐空間外，其餘區域禁止飲食；飲水應事前備妥足夠量之個人裝備瓶裝水，且不共用或分裝飲用，(如會場飲水機開放使用者，應加強清潔及消毒，且應加註防疫相關標示；如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等)。

六、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若工作人員或參加者於集會活動期間出現發燒或疑似呼吸道症狀時，應確定其戴上口罩，並由現場醫護人員協助後續處置事宜。

肆、競賽辦理後

一、競賽會場不進行頒獎典禮，競賽獎狀統一另行寄送，參賽及陪同人員應於競賽後儘速離開會場不得逗留，若有申訴，請於該場次結束後 30 分鐘內提出；競賽成績將由主辦單位於當日晚間 10 時前，公布於競賽官網，請自行查詢。

(一)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

<https://studentdance.perdc.ntnu.edu.tw/>



(二)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

<https://web.arte.gov.tw/music/>



(三)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

<https://web.arte.gov.tw/country/>



(四)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

<https://web.arte.gov.tw/drama/>



二、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同健康聲明書填寫內容)，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三、除不可歸責參賽學生事由外，參賽學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或延後受影響之競賽時間、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後進入賽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四、與會人員於競賽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通報事宜。

五、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及確診者之應變措施，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規定辦理。

伍、請各競賽承辦單位依本計畫進行防疫工作規劃外，亦得依競賽特性，參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規劃並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建立作業流程，以確保防疫工作有效落實，相關資訊如下：

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重要指引及教材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Lb3VfrbgbUmy5IC0gtKPnA>

二、教育部相關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育專區-重要函文

https://cpd.moe.gov.tw/page_one.php?pltid=181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https://cpd.moe.gov.tw/page_two.php?id=35842

四、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111 年 09 月 13 日第 2 次修訂)

<https://www.cdc.gov.tw/Uploads/0f835143-c577-456b-8f3e-c4bb4cdf8460.pdf>

五、文化部各項防疫管理措施(表演場館 2022 年 12 月 10 日第十二次修正)

<https://mocfile.moc.gov.tw/files/202212/847f5376-cc82-47e1-8f29-8fe3b123bbd9.pdf>

六、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https://www.cdc.gov.tw/>

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LINE@疾管家 <https://page.line.me/vqv2007o>

八、各主辦單位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圖(附件 1)。

九、「全國表演藝術類競賽環境清潔消毒工作重點(參考)」(附件 2)。

陸、因疫情無法參賽學生之補救措施

一、個人組將於賽程辦理完竣後，另行辦理 1 次補賽。

(一) 適用對象

參賽當日有以下狀況之一者：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

2. 當日有發燒症狀，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二)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個人組及音樂比賽個人組補賽規劃將公布於競賽官網，請自行查詢。

1.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

<https://studentdance.perdc.ntnu.edu.tw/>



2.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

<https://web.arte.gov.tw/music/>



二、團體組

倘因疫情影響全隊無法參賽，將頒發教育部「111 學年度全國學
(師)生○○比賽」決賽參賽資格證明書(視同競賽成績優等獎狀)。

柒、其他未盡事項悉依 111 學年度 4 項表演藝術類競賽實施要點辦理，若實施要點與
本應變計畫不同，以應變計畫為優先。

111 學年度全國學(師)生競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未解除隔離者、活動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生確認者，不得參加本競賽。
- 因應疫情，若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腹瀉或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者，建議在家休息。

姓名：

連絡電話：

通訊地址：

於競賽當日非屬下列情形之各類人員 是 / 否 (不得參加)

-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
- 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
- 未經醫師確認快篩陽性者。
- 居家照護期滿解除隔離，有症狀者。
- 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

簽名：_____

簽署日期：_____

備註：

- 參賽人員須填寫健康狀況聲明書 **留校備查**，競賽當日無需繳交。
- 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同健康聲明書填寫內容)，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 因應防疫需要所蒐集的民眾個人資料，指定專人處理並善盡資料保護責任，至多存放28天，之後予以銷毀。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放棄 參賽切結書

本人因發燒(額溫達攝氏 37.5 度以上，耳溫槍測量達攝氏 38 度以上)，同意放棄參加 111 學年度學(師)生○○比賽，絕無異議，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此致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主辦單位

參賽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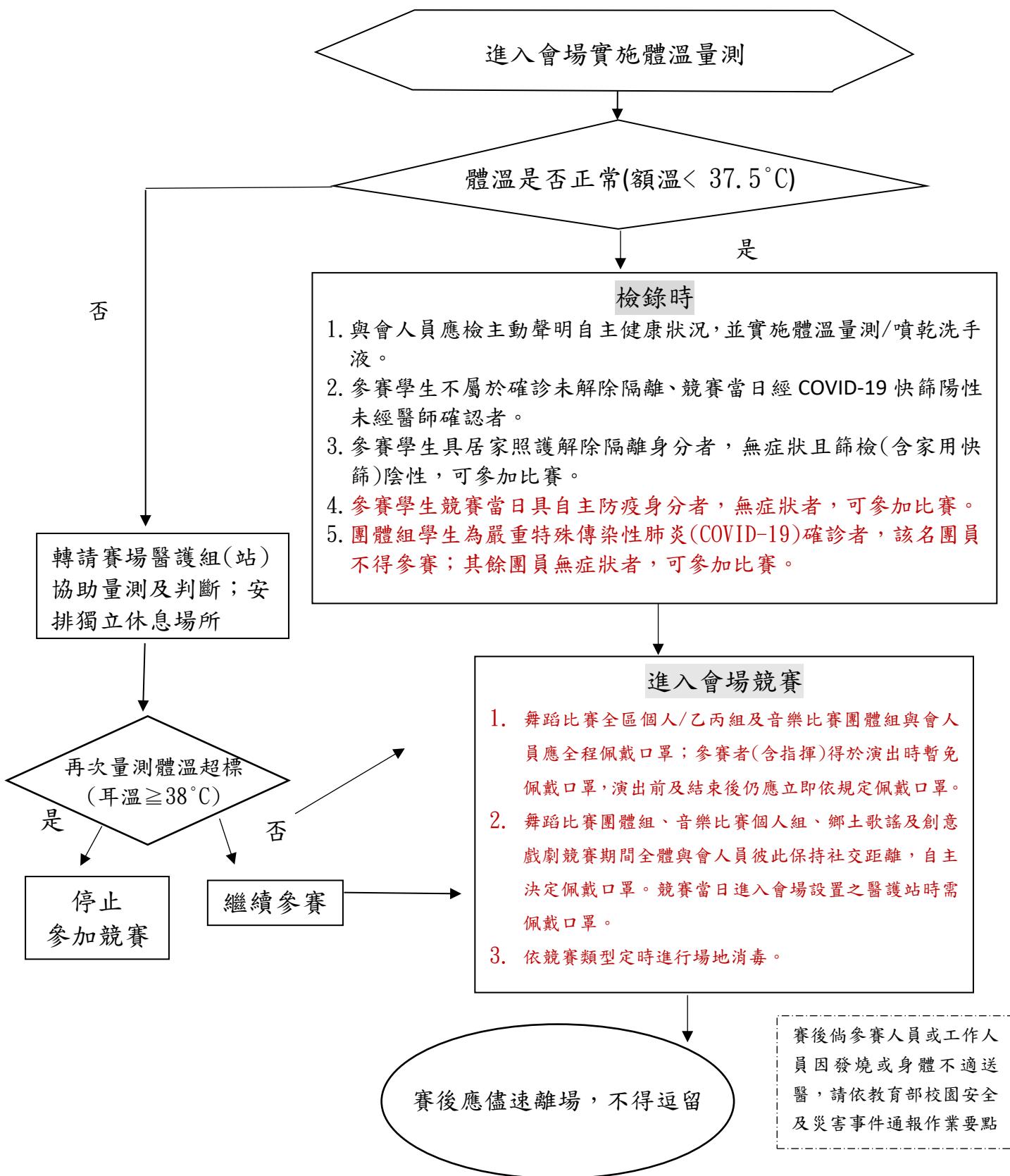
(簽名)

參賽人員學校/單位：

帶隊老師或家長：

(簽名)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八、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場地

場館	地址	比賽項目	主辦學校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音樂廳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 6 號	合唱 兒童樂隊 絲竹室內樂 打擊樂合奏 弦樂合奏	★天母國中 ★大龍國小 ★華江高中 ★中山國中 ★蘭雅國中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66 巷 8-1 號	管樂合奏 管弦樂合奏 國樂合奏	★興雅國中 ★誠正國中 ★建成國中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小演藝廳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15 號	室內樂 直笛合奏 口琴四重奏 口琴合奏	★長安國小 ★麗湖國小 ★介壽國中 ★信義國小
臺北和平籃球館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南街 76 巷 28 號	行進管樂	★南港高工

場地名稱：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活動中心活動中心音樂廳

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行駛中華路，至和平醫院後轉入廣州街直走約 200 公尺即可到達。

乘坐大眾運輸：乘坐捷運松山新店線，至捷運小南門站，於 2 號出口直走約 10 公尺左轉至廣州街，即可到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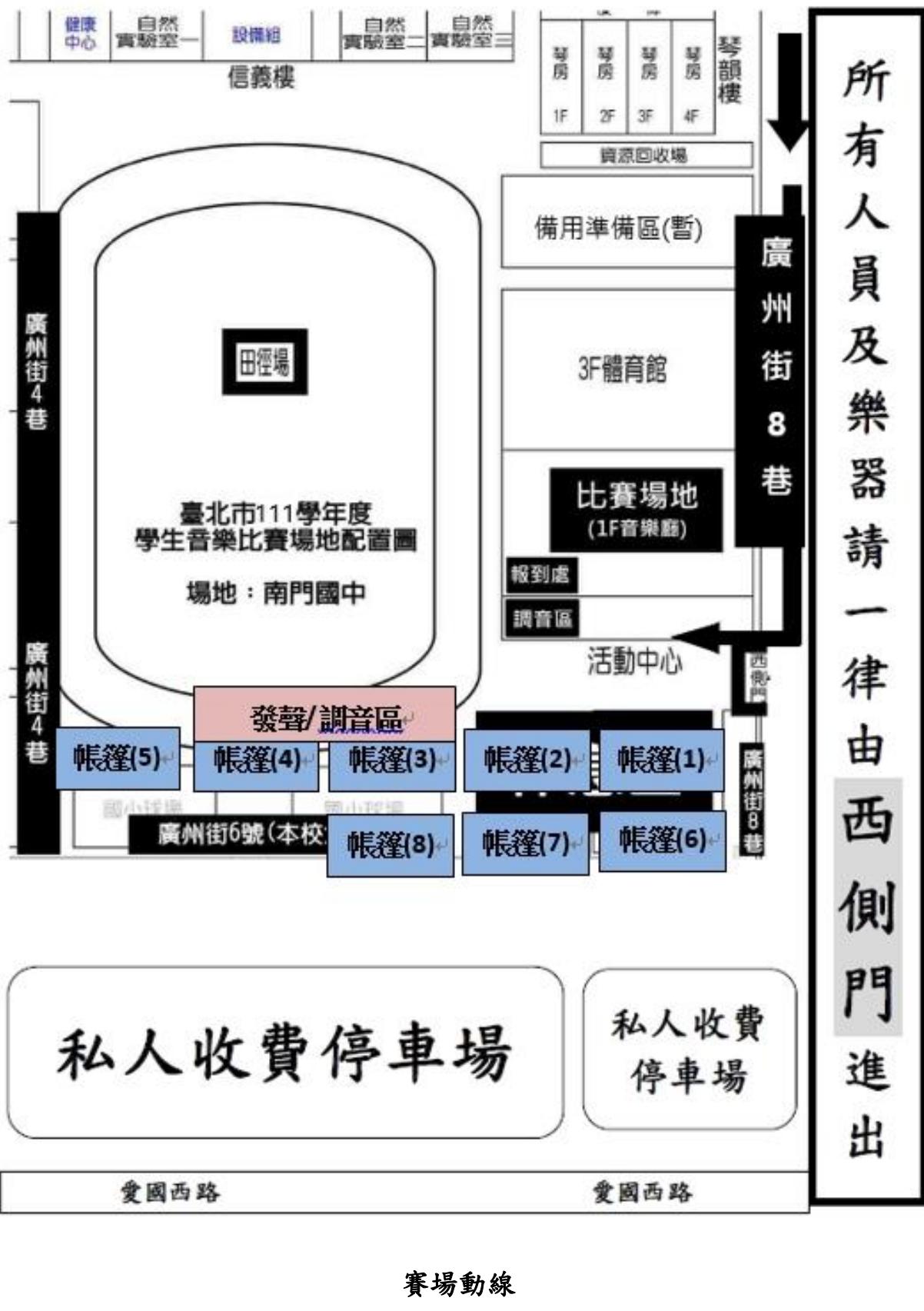
交通路線圖



學校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廣州街 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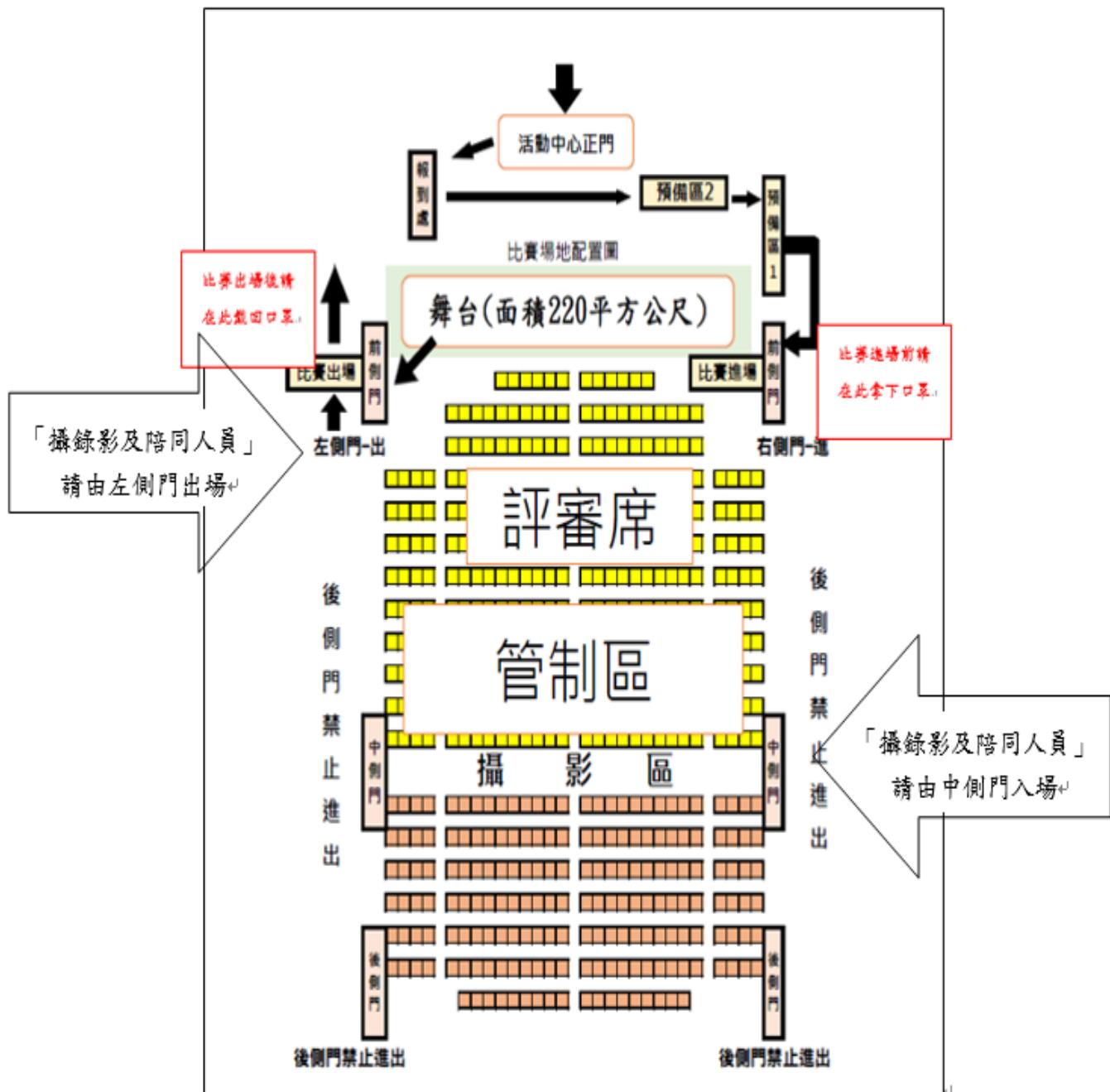
平面圖

場館平面圖及動線



音樂廳梯形實木地板面積 220 平方公尺，舞台長 12 公尺寬 9 公尺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活動中心音樂廳



場地名稱：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地址：台北市木柵路三段 66 巷 8 之 1 號

交通資訊

交通：

- 捷運木柵線至「木柵站」下，轉指南客運：3、282，欣欣客運：236、251 至木柵農會」、「永安街」、「保儀站」等
- 聯營公車：294、298 至「木柵分局」、「木柵」等站
- 指南客運：1、2、3、6、282 至「木柵農會」、「永安街」、「保儀站」等站
- 欣欣客運：236、237、611、251 至「木柵農會」、「永安街」、「保儀站」等站
- 台北客運：10 至「木柵農會」、「景文高中」等站

交通路線圖



校區平面圖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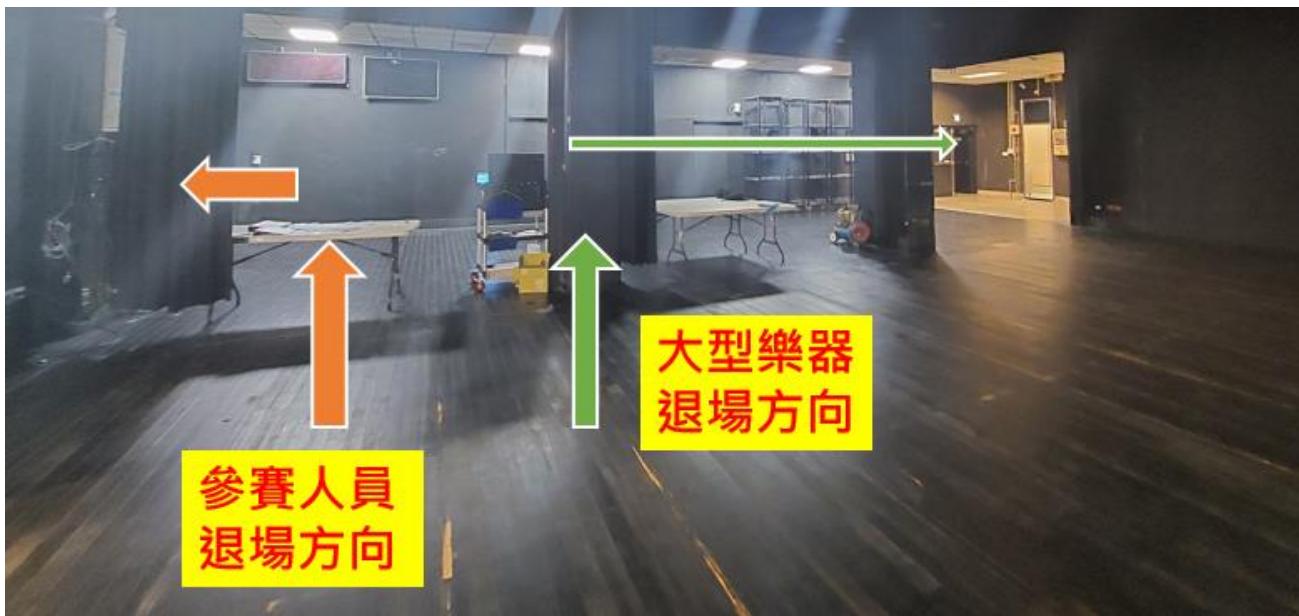














攝錄影區須持攝錄影證進入(需配戴口罩)
且只能拍攝所屬參賽者，不得拍攝其他參賽者
攝錄影下方區域開放該參賽團隊之陪同人員憑手章入場

場地名稱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
場地地址	(10456)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15 號
聯絡電話	02-2561-7600 轉 120、130
場地位置圖	
交通路線說明	<p>一、自行開車者：</p> <p>(一) 國道三號由新店交流道下國道→左轉往台北快速道路→往師大方向前進→下快速道路(水源路)右轉師大路→至羅斯福路左轉走羅斯福路→至長安東路右轉→至吉林路左轉即可到達。</p> <p>(二) 國道一號由圓山交流道下國道，走松江路→至長安東路右轉→至吉林路右轉直走到吉林路 15 號。</p> <p>二、搭乘公車者：</p> <p>公車的路線有 0 東、282、236、292、266、606、307、306、46 吉林路口站下。或是 642、280、290、74 等於長安松江路口下。</p> <p>三、搭乘捷運者：捷運新蘆線松江南京站二號或三號出口，向吉林路方向步行約 5 分鐘。</p> <p>四、備註：</p> <p>(一) 自行開車欲停車者，可於停管處所屬之長安國小地下停車場 B1、B2、B3 樓層停車。（需付費）</p> <p>(二) 競賽進出動線：松江路 90 巷(長安國小地下停車場旁)，開放時間(上午 7：50～下午 5：00)，請參賽隊伍圍進圍出。</p>

長安國小場地配置暨人員動線圖



1. 長安國小活力樓 1 樓側門(開放時間 7:50~17:00)，請由此門進出。



2. 搭乘電梯上四樓



3. 四樓梯廳報到處及第二預備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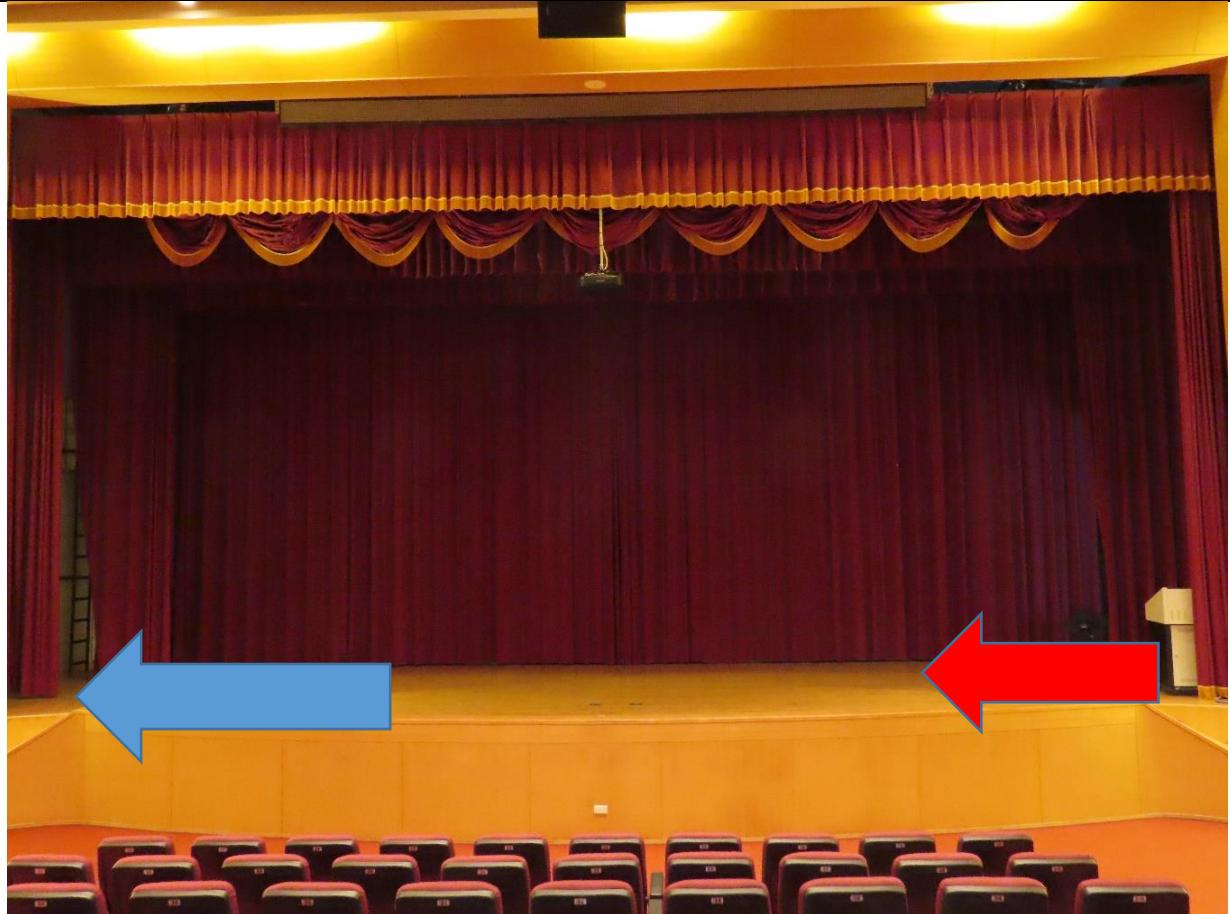
4. 四樓體育館休息區及調音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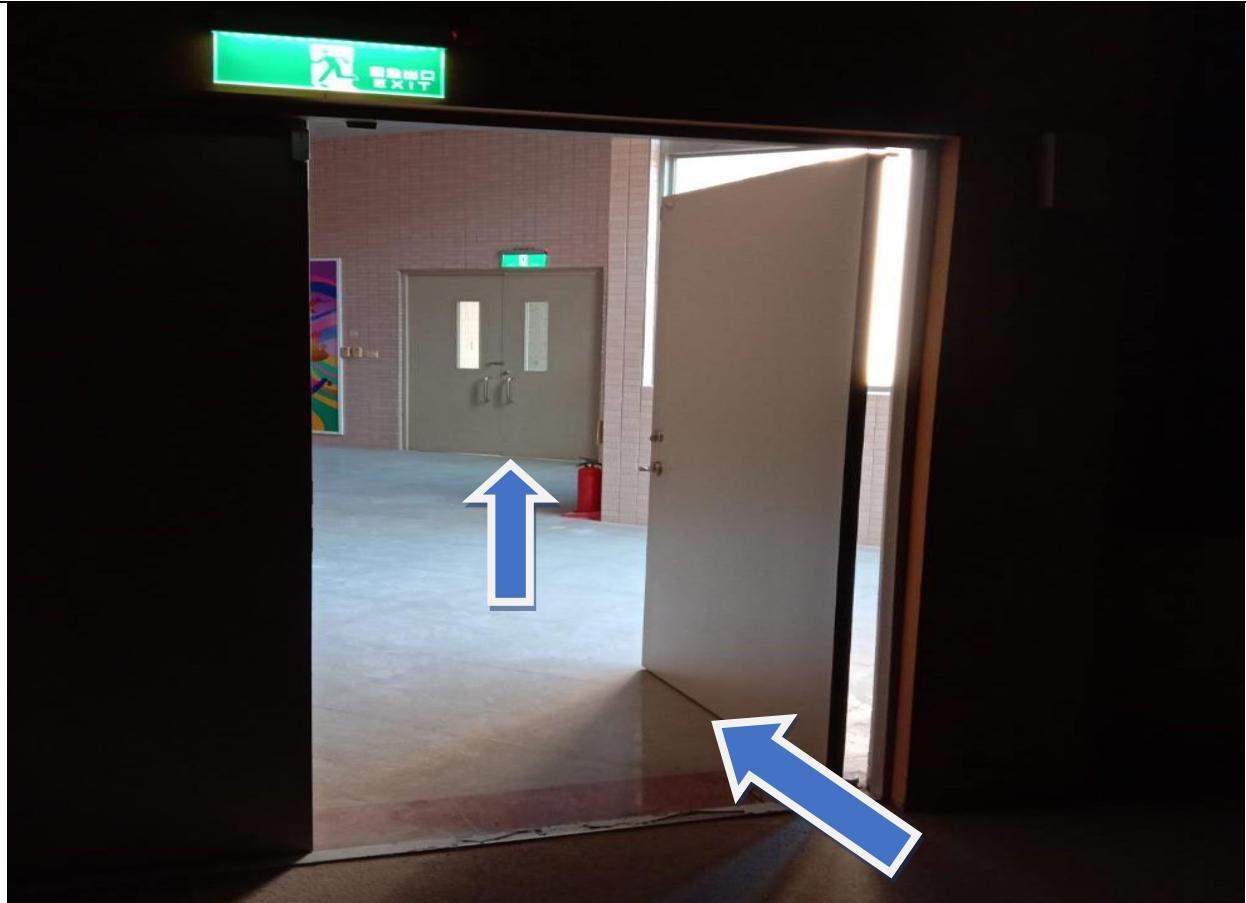
5. 舞臺旁第一預備區及上台樓梯



6. 演藝廳四樓比賽舞臺及退場方向



7. 舞臺旁出口，由此離開會場



8. 走到一樓，回到側門，離開校園



場地名稱:臺北和平籃球館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南街 76 巷 28 號(鄰近大安運動中心)

交通資訊

◎開車路線:

建國高架橋:南行至辛亥路下,直行辛亥路,由地下道上方迴轉即可抵達

基隆路:往公館方向至辛亥路右轉即可抵達

復興南路:南行至二段左轉辛亥路直行,由地下道上方迴轉即可抵達

敦化南路:南行至基隆路右轉,直行至辛亥路右轉即可抵達

福和橋:下沿基隆路直行至辛亥路左轉即可抵達

國道 3 甲:接台北聯絡道下辛亥路,直行基隆路平面道路過基隆路即可抵達

◎公車路線:

大安運動中心/青年活動中心:237、295、298、949、953、紅 57

和平高中(基隆路):基隆路幹線(原 650)、新店-基隆、1、207、275、294、611、672、905、906、909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和平東路):和平幹線、3、15、18、72、52、211、235、284、662、663、685

◎捷運路線:

文湖線 - 科技大樓站:直行復興南路左轉辛亥路步行約 10-12 分鐘抵達

◎YouBike:

大安運動中心站點:本場館前設有 YouBike 大安運動中心租賃站

交通路線圖



場館動線



九、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樂器設備借用一覽表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品牌/型號	規格	參考圖片
MAJESTIC MP2000A 定音鼓	20" 定音鼓	
MAJESTIC MP2300A 定音鼓	23" 定音鼓	
MAJESTIC MP2600A 定音鼓	26" 定音鼓	
MAJESTIC MP2900A 定音鼓	29" 定音鼓	
MAJESTIC MP3200A 定音鼓	32" 定音鼓	
MAJESTIC MPB4022 室內大鼓	40" x22" 室內大鼓	
MAJESTIC C8622C 管鐘	22 音管鐘	
MAJESTIC V7530G 電鐵琴	37 鍵電鐵琴	
MAJESTIC V6530SX 鐵琴	37 鍵鐵琴	
MAJESTIC X6540P 立奏木琴	49 鍵高音木琴	

品牌/型號	規格	參考圖片
MAJESTIC M6543P 立奏木琴	52 鍵馬林巴木琴	
MAJESTIC M650HB 馬林巴琴(玫瑰木)	61 鍵馬林巴木琴	
牌子：Wuhan 型號：WU007 呎吋：39	Wuhan WU007-39 39" Chau Gong	

全國音樂比賽北區團體決賽 提供鋼琴使用之型號
 長安國小 KAWAI GX-3
 南門國中 KAWAI GX-7
 木柵戲曲學院:KAWAI GL-50
 和平籃球場 沒有鋼琴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品牌/型號	規格	參考圖片
KOROGI / 722K 馬林巴木琴	52 鍵 馬林巴木琴	
KOROGI / LV2400CF 馬林巴木琴	66 鍵 馬林巴木琴	

品牌/型號	規格	參考圖片	備註
ADAMS / 2PAPRIIKG23L 定音鼓	23"定音鼓		僅 3/4-3/14 提供借用
ADAMS / 2PAPRIIKG26L 定音鼓	26"定音鼓		
ADAMS / 2PAPRIIKG29L 定音鼓	29"定音鼓		
ADAMS / 2PAPRIIKG32L 定音鼓	32"定音鼓		
ADAMS / 2BDIIF40 室內大鼓	40"x18" 室內大鼓		
MAJESTIC C8622C 管鐘	22 音管鐘		僅 3/4-3/14 提供借用
KOROGI / PV2000GW 電鐵琴	37 鍵電鐵琴		
KOROGI / 500K 立奏木琴	49 鍵 高音木琴		

十、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組報到時間預估表

合唱比賽

111 合唱全國賽各場分流報到表

**因各校演唱總長無法完全與報名資料相符，僅能提供報到建議時間；如等候時間稍長尚祈見諒。懇請自行評估交通時間、及到場後尚須進行檢錄、15 分鐘之暖嗓發聲(預備區二)等賽前準備工作；請各帶團師長卓參。

*校名後為休息區帳篷(預備區三)編號，上臺演唱時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賽後於國賽主視覺背板前拍照留念後即請清空貴校帳篷儘速離場以便進行清消工作。

第 1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1 時間：8: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同聲合唱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7 號		類組順序 1
編 號	縣 市	參賽單位	建議到場時間
1	臺北市	臺北市立大學附小(1)	07:55
2	新北市	市立二橋國小(2)	
3	新竹縣	縣立錦屏國小(3)	
4	新北市	私立育才國小(4)	08:00
5	桃園市	市立建德國小(5)	
6	新北市	市立裕民國小(6)	08:30
7	桃園市	市立中平國小(7)	
8	基隆市	市立深美國小(8)	
9	臺北市	市立三玉國小(1)	
中場休息 10 分鐘			
10	臺北市	市立西松國小(2)	
11	花蓮縣	縣立崙山國小(3)	
12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小(4)	09:00
13	宜蘭縣	縣立竹林國小(5)	
14	桃園市	市立成功國小(6)	09:30
15	新竹市	市立東門國小(7)	
16	新北市	市立秀峰國小(8)	
17	新北市	市立安坑國小(1)	

第 2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1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混聲合唱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1 號		類組順序 2

編 號	縣 市	參賽單位	建議到場時間
1	新竹市	私立磐石高中(1)	12:55
2	桃園市	桃園市新興高中(2)	
3	臺北市	私立再興中學(3)	13:00
4	臺北市	市立中正高中(4)	
5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中(5)	13:20
6	新北市	私立光仁高中(6)	
7	臺北市	市立和平高中(7)	
8	新北市	市立板橋高中(8)	13:30
9	新北市	市立中和高中(1)	
10	臺北市	市立松山高中(2)	14:00
11	新竹縣	國立竹北高中(3)	

中場休息 10 分鐘

第 2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1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混聲合唱	比賽組別	大專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6 號		類組順序 2

編 號	縣 市	參賽單位	建議到場時間
1	桃園市	國防大學(4)	
2	桃園市	長庚大學(5)	
3	臺北市	中國文化大學(6)	14:30
4	新竹市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7)	
5	臺北市	國防大學(復興崙校區)(8)	15:00
6	臺北市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	

第 3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8: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女聲合唱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6 號		類組順序 1

編 號	縣 市	參賽單位	建議到場時間
1	桃園市	桃園市復旦高中附設國中(1)	07:55
2	新北市	市立福和國中(2)	
3	宜蘭縣	縣立復興國中(3)	
4	新竹縣	縣立尖石國中(4)	
5	桃園市	市立南崁國中(5)	08:00
6	花蓮縣	縣立美崙國中(6)	08:30
7	新竹市	市立培英國中(7)	
8	新北市	財團法人南山高中附設國中(8)	
9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中(1)	
中場休息 10 分鐘			
10	新北市	市立重慶國中(2)	
11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中(3)	
12	臺北市	市立大直高中附設國中(4)	09:00
13	基隆市	市立建德國中(5)	
14	新北市	市立碧華國中(6)	09:30
15	新竹市	市立竹光國中(7)	
16	臺北市	市立金華國中(8)	

第 4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女聲合唱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0 號		類組順序 1
編 號	縣 市	參 賽 單 位	建 議 到 場 時 間
1	桃園市	桃園市復旦高中(1)	12:55
2	宜蘭縣	國立蘭陽女中(2)	
3	臺北市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3)	
4	桃園市	市立中壢高商(4)	
5	臺北市	市立景美女中(5)	13:00
6	臺北市	市立中山女中(6)	
7	桃園市	桃園市振聲高中(7)	13:30
8	新竹市	國立新竹女中(8)	
9	新竹市	私立曙光女中(1)	
10	臺北市	市立北一女中(2)	

中場休息 10 分鐘

第 4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男聲合唱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4 號		類組順序 2
編 號	縣 市	參 賽 單 位	建 議 到 場 時 間
1	桃園市	市立中壢國中(3)	
2	新竹市	市立三民國中(4)	
3	桃園市	市立南崁國中(5)	
4	花蓮縣	縣立美崙國中(6)	14:00

第 4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男聲合唱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2 號		類組順序 3
編 號	縣 市	參 賽 單 位	建 議 到 場 時 間
1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7)	
2	新竹市	國立新竹高中(8)	14:30

第 4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音樂廳
比賽類別	男聲合唱	比賽組別	大專團體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2 號		類組順序 4

編 號	縣 市	參 賽 單 位	建 議 到 場 時 間
1	桃園市	國防大學(1)	
2	新竹市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 (2)	15:00

兒童樂隊

112/3/3 (五) 上午第 5 場次 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出場序	學校		預估 報到時間	樂器車 擺放大 型樂器 時間	預估樂 器 進入調 音區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2 (含檢 錄)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1	預估上 台 時間	樂器車 大型樂 器撤場 時間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2 (含檢 錄)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1		
1	新北市	市立新市國小	07:20~ 07:40	07:20	7:40	7:55	8:15	8:30	08:55
2	臺北市	市立武功國小	07:40~ 08:00	07:40	8:00	8:15	8:35	8:50	09:15
3	桃園市	市立上大國小	08:00~ 08:20	08:00	8:20	8:35	8:55	9:10	09:35
4	臺北市	市立永安國小	08:20~ 08:40	08:20	8:40	8:55	9:15	9:30	09:55
5	新竹市	市立東門國小	08:40~ 09:00	08:40	9:00	9:15	9:35	9:50	10:15
6	桃園市	市立桃園國小	09:00~ 09:20	09:00	9:20	9:35	9:55	10:10	10:35
7	新竹縣	縣立竹北國小	09:20~ 09:40	09:20	9:40	9:55	10:15	10:30	10:55
8	新北市	市立昌平國小	09:40~ 10:00	09:40	10:00	10:15	10:35	10:50	11:15

全國音樂比賽 兒童樂隊
112/3/3 (五) 下午第 6 場次 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出場序	學校		預估 報到時間	樂器車 擺放大 型樂器 時間	預估樂 器 進入調 音區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2 (含檢 錄)	預估進 入 預備區 1	預估上 台 時間	樂器車 大型樂 器撤場 時間
9	桃園市	市立頭洲國小	12:20~ 12:40	12:20	12:40	12:55	13:15	13:30	13:55
10	新北市	市立溪洲國小	12:40~ 13:00	12:40	13:00	13:15	13:35	13:50	14:15
11	桃園市	市立大竹國小	13:00~ 13:20	13:00	13:20	13:35	13:55	14:10	14:35
12	新北市	市立雙城國小	13:20~ 13:40	13:20	13:40	13:55	14:15	14:30	14:55
13	花蓮縣	私立海星國小	13:40~ 14:00	13:40	14:00	14:15	14:35	14:50	15:15
14	臺北市	市立胡適國小	14:00~ 14:20	14:00	14:20	14:35	14:55	15:10	15:35
15	新北市	市立莒光國小	14:20~ 14:40	14:20	14:40	14:55	15:15	15:30	15:55
16	新北市	市立鄧公國小	14:40~ 15:00	14:40	15:00	15:15	15:35	15:50	16:15
17	臺北市	市立西松國小	15:00~ 15:20	15:00	15:20	15:35	15:55	16:10	16:35

絲竹室內樂合奏

絲竹樂合奏 112/03/04 (六) 上午第 7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1	臺北市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	7:35(1)	7:50	8:05	8:20	8:30
2	2	臺北市	東吳大學	7:55(2)	8:10	8:25	8:40	8:50
3	3	新北市	淡江大學	8:15(3)	8:30	8:45	9:00	9:10
4	4	臺北市	國立政治大學	8:40(4)	8:50	9:05	9:20	9:30
5	5	宜蘭縣	佛光大學	8:55(5)	9:10	9:25	9:40	9:50
6	6	桃園市	國立中央大學	9:15(6)	9:30	9:45	10:00	10:10
7	7	桃園市	中原大學	9:35(7)	9:50	10:05	10:20	10:30
8	8	臺北市	世新大學	9:55(8)	10:10	10:25	10:40	10:50
9	9	桃園市	銘傳大學(桃園校區)	10:15(1)	10:30	10:45	11:00	11:10

絲竹樂合奏 112/03/04 (六) 下午第 8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10	宜蘭縣	國立宜蘭大學	12:35(1)	12:50	13:05	13:20	13:30
2	11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12:55(2)	13:10	13:25	13:40	13:50
3	12	新竹市	國立清華大學	13:15(3)	13:30	13:45	14:00	14:10
4	13	桃園市	中央警察大學	13:35(4)	13:50	14:05	14:20	14:30
5	14	花蓮縣	國立東華大學	13:55(5)	14:10	14:25	14:40	14:50
6	15	臺北市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4:15(6)	14:30	14:45	15:00	15:10
7	16	臺北市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	14:35(7)	14:50	15:05	15:20	15:30
8	17	桃園市	長庚大學	14:55(8)	15:10	15:25	15:40	15:50
9	1	臺北市	國立台灣戲曲學院	15:15(1)	15:30	15:45	16:00	16:10

絲竹樂合奏 112/03/05 (日) 上午第 9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1	新北市	市立永和國中	7:35(1)	7:50	8:05	8:20	8:30
2	2	桃園市	市立過嶺國中	7:55(2)	8:10	8:25	8:40	8:50
3	3	宜蘭縣	縣立凱旋國中	8:15(3)	8:30	8:45	9:00	9:10
4	4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中	8:40(4)	8:50	9:05	9:20	9:30
5	5	臺北市	市立介壽國中	8:55(5)	9:10	9:25	9:40	9:50
6	6	新北市	市立五峰國中	9:15(6)	9:30	9:45	10:00	10:10
7	7	臺北市	私立東山高中 附設國中	9:35(7)	9:50	10:05	10:20	10:30
8	8	臺北市	市立民生國中	9:55(8)	10:10	10:25	10:40	10:50
9	9	金門縣	縣立金城國中	10:15(1)	10:30	10:45	11:00	11:10
10	10	新竹縣	縣立中正國中	10:35(2)	10:50	11:05	11:20	11:30

絲竹樂合奏 112/03/05 (日) 下午第 10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11	花蓮縣	縣立美崙國中	12:35(1)	12:50	13:05	13:20	13:30
2	12	新北市	市立溪崑國中	12:55(2)	13:10	13:25	13:40	13:50
3	13	臺北市	市立興雅國中	13:15(3)	13:30	13:45	14:00	14:10
4	14	新北市	市立新泰國中	13:35(4)	13:50	14:05	14:20	14:30
5	15	桃園市	市立文昌國中	13:55(5)	14:10	14:25	14:40	14:50
6	16	新北市	市立深坑國中	14:15(6)	14:30	14:45	15:00	15:10
7	17	桃園市	市立瑞原國中	14:35(7)	14:50	15:05	15:20	15:30
8	18	金門縣	縣立金湖國中	14:55(8)	15:10	15:25	15:40	15:50
9	19	花蓮縣	縣立國風國中	15:15(1)	15:30	15:45	16:00	16:10
10	20	新北市	市立三和國中	15:35(2)	15:50	16:05	16:20	16:30
11	21	新北市	市立丹鳳高中 附設國中	15:55(3)	16:10	16:25	16:40	16:50
12	22	宜蘭縣	縣立國華國中	16:15(4)	16:30	16:45	17:00	17:10
13	23	宜蘭縣	縣立羅東國中	16:35(5)	16:50	17:05	17:20	17:30
14	24	基隆市	市立安樂高中 附設國中	16:55(6)	17:10	17:25	17:40	17:50
15	25	新北市	市立秀峰高中 附設國中	17:15(7)	17:30	17:45	18:00	18:10
16	26	新北市	市立福和國中	17:35(8)	17:50	18:05	18:20	18:30

絲竹樂合奏 112/03/06 (一) 上午第 11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1	新竹縣	縣立博愛國中	7:35(1)	7:50	8:05	8:20	8:30
2	2	臺北市	市立建成國中	7:55(2)	8:10	8:25	8:40	8:50
3	3	花蓮縣	縣立花崗國中	8:15(3)	8:30	8:45	9:00	9:10
4	4	桃園市	市立福豐國中	8:40(4)	8:50	9:05	9:20	9:30
5	1	新北市	市立深坑國小	8:55(5)	9:10	9:25	9:40	9:50
6	2	金門縣	縣立金湖國小	9:15(6)	9:30	9:45	10:00	10:10
7	3	花蓮縣	縣立明恆國小	9:35(7)	9:50	10:05	10:20	10:30
8	4	新北市	市立大豐國小	9:55(8)	10:10	10:25	10:40	10:50
9	5	臺北市	市立民權國小	10:15(1)	10:30	10:45	11:00	11:10
10	6	新北市	市立永和國小	10:35(2)	10:50	11:05	11:20	11:30

絲竹樂合奏 112/03/06 (一) 下午第 12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區位置 (括弧內為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入預備區 1	預估上台時間
					進入時間	離開調音區前往預備區 2 時間		
1	7	宜蘭縣	縣立五結國小	12:35(1)	12:50	13:05	13:20	13:30
2	8	新北市	市立碧華國小	12:55(2)	13:10	13:25	13:40	13:50
3	9	桃園市	市立大忠國小	13:15(3)	13:30	13:45	14:00	14:10
4	10	新竹市	市立水源國小	13:35(4)	13:50	14:05	14:20	14:30
5	11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小	13:55(5)	14:10	14:25	14:40	14:50
6	12	臺北市	市立民生國小	14:15(6)	14:30	14:45	15:00	15:10
7	13	臺北市	市立國語實小	14:35(7)	14:50	15:05	15:20	15:30
8	14	花蓮縣	縣立北昌國小	14:55(8)	15:10	15:25	15:40	15:50
9	15	宜蘭縣	縣立黎明國小	15:15(1)	15:30	15:45	16:00	16:10
10	16	新北市	市立三重國小	15:35(2)	15:50	16:05	16:20	16:30
11	17	桃園市	市立建國國小	15:55(3)	16:10	16:25	16:40	16:50
12	18	新北市	市立溪洲國小	16:15(4)	16:30	16:45	17:00	17:10
13	19	臺北市	市立成德國小	16:35(5)	16:50	17:05	17:20	17:30
14	20	臺北市	市立興雅國小	16:55(6)	17:10	17:25	17:40	17:50

絲竹樂合奏 112/03/07 (二) 上午第 13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 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 區位置 (括弧內為 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 入預備 區 1	預估上 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預 備區 2 時 間		
1	21	新北市	市立光華國小	7:35(1)	7:50	8:05	8:20	8:30
2	22	新竹縣	縣立新星國小	7:55(2)	8:10	8:25	8:40	8:50
3	23	宜蘭縣	縣立北成國小	8:15(3)	8:30	8:45	9:00	9:10
4	24	新竹市	市立三民國小	8:40(4)	8:50	9:05	9:20	9:30
5	25	基隆市	市立東信國小	8:55(5)	9:10	9:25	9:40	9:50
6	26	臺北市	市立光復國小	9:15(6)	9:30	9:45	10:00	10:10
7	27	基隆市	市立和平國小	9:35(7)	9:50	10:05	10:20	10:30
8	1	花蓮縣	縣立明義國小	9:55(8)	10:10	10:25	10:40	10:50
9	2	新北市	市立秀山國小	10:15(1)	10:30	10:45	11:00	11:10
10	3	桃園市	市立忠貞國小	10:35(2)	10:50	11:05	11:20	11:30

絲竹樂合奏 112/03/07 (二) 下午第 14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 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 區位置 (括弧內為 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 入預備 區 1	預估上 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預 備區 2 時 間		
1	1	新北市	市立新北高中	12:35(1)	12:50	13:05	13:20	13:30
2	2	新北市	市立板橋高中	12:55(2)	13:10	13:25	13:40	13:50
3	3	新竹縣	國立竹東高中	13:15(3)	13:30	13:45	14:00	14:10
4	4	新竹市	國立新竹高工	13:35(4)	13:50	14:05	14:20	14:30
5	5	桃園市	市立大圓國際 高中	13:55(5)	14:10	14:25	14:40	14:50
6	6	宜蘭縣	國立宜蘭高商	14:15(6)	14:30	14:45	15:00	15:10
7	7	臺北市	市立景美女中	14:35(7)	14:50	15:05	15:20	15:30
8	8	桃園市	國立中央大學 附屬中壢高中	14:55(8)	15:10	15:25	15:40	15:50
9	9	宜蘭縣	國立宜蘭高中	15:15(1)	15:30	15:45	16:00	16:10
10	10	花蓮縣	國立花蓮女中	15:35(2)	15:50	16:05	16:20	16:30

絲竹樂合奏 112/03/08 (三) 上午第 15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隊數	組別 序號	縣市	校名	進入休息 區位置 (括弧內為 帳篷區編號)	預估使用調音區		預估進 入預備 區 1	預估上 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預 備區 2 時 間		
1	11	新竹市	國立新竹女中	7:35(1)	7:50	8:05	8:20	8:30
2	12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商	7:55(2)	8:10	8:25	8:40	8:50
3	13	金門縣	國立金門高中	8:15(3)	8:30	8:45	9:00	9:10
4	14	臺北市	市立松山高中	8:40(4)	8:50	9:05	9:20	9:30
5	15	臺北市	市立內湖高中	8:55(5)	9:10	9:25	9:40	9:50
6	1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中	9:15(6)	9:30	9:45	10:00	10:10
7	2	新北市	私立莊敬工家	9:35(7)	9:50	10:05	10:20	10:30
8	3	宜蘭縣	國立羅東高中	9:55(8)	10:10	10:25	10:40	10:50
9	4	基隆市	國立基隆高中	10:15(1)	10:30	10:45	11:00	11:10
10	5	桃園市	市立南崁高中	10:35(2)	10:50	11:05	11:20	11:30

打擊樂合奏

場次：16 日期：2023/3/8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大專團體組 BA/打擊樂合奏 【12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	1	新北市	國立政治大學	13:00	13:00	13:20	13:35
2	2	宜蘭縣	元智大學	13:00	13:20	13:40	13:55
3	3	新北市	國立清華大學	13:00	13:40	14:00	14:15
4	4	基隆市	中原大學	13:00	14:00	14:20	14:35
5	5	臺北市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交大校區)	13:30	14:20	14:40	14:55
6	6	新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13:30	14:40	15:00	15:15
7	7	臺北市	國立台灣大學	14:00	15:00	15:20	15:35
8	8	新北市	國立台北大學	14:30	15:20	15:40	15:55
9	9	花蓮縣	國立東華大學	14:30	15:40	16:00	16:15
10	10	臺北市	臺北醫學大學	15:00	16:00	16:20	16:35
11	1	臺北市	實踐大學	15:30	16:20	16:40	16:55
12	2	新北市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5:30	16:40	17:00	17:15

場次：17 日期：2023/3/9 時間：8: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國小團體組/打擊樂合奏 【9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	1	新北市	市立榮富國小	8：00	8:00	8:20	8:35
2	2	宜蘭縣	縣立成功國小	8：00	8:20	8:40	8:55
3	3	新北市	市立新市國小	8：00	8:40	9:00	9:15
4	4	基隆市	市立建德國小	8：00	9:00	9:20	9:35
5	5	臺北市	市立南湖國小	8：30	9:20	9:40	9:55
6	6	新北市	市立南勢國小	8：30	9:40	10:00	10:15
7	7	臺北市	市立蓬萊國小	9：00	10:00	10:20	10:35
8	8	新北市	市立厚德國小	9：30	10:20	10:40	10:55
9	9	桃園市	市立新勢國小	9：30	10:40	11:00	11:15

場次：18 日期：2023/3/9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國小團體組 BA/打擊樂合奏 【10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	10	桃園市	市立西門國小	13：00	13:00	13:20	13:35
2	11	臺北市	市立石牌國小	13：00	13:20	13:40	13:55
3	12	新竹市	市立東門國小	13：00	13:40	14:00	14:15
4	13	新北市	市立雙城國小	13：00	14:00	14:20	14:35
5	14	新北市	市立莒光國小	13：30	14:20	14:40	14:55
6	15	花蓮縣	縣立明義國小	13：30	14:40	15:00	15:15
7	16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小	14：00	15:00	15:20	15:35
8	17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小	14：30	15:20	15:40	15:55
9	18	新竹縣	縣立東興國小	14：30	15:40	16:00	16:15
10	19	新竹縣	縣立光明國小	15：00	16:00	16:20	16:35

場次：19 日期：2023/3/10 時間：8: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高中職團體組/打擊樂合奏 【8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	1	宜蘭縣	國立宜蘭高中	8:00	8:00	8:20	8:35
2	2	新北市	市立新北高中	8:00	8:20	8:40	8:55
3	3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	8:00	8:40	9:00	9:15
4	4	新北市	私立莊敬工家	8:00	9:00	9:20	9:35
5	5	新北市	市立海山高中	8:30	9:20	9:40	9:55
6	6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中	8:30	9:40	10:00	10:15
7	7	桃園市	國立北科大附屬桃園農工	9:00	10:00	10:20	10:35
8	8	桃園市	市立陽明高中	9:30	10:20	10:40	10:55

場次：20 日期：2023/3/10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高中職團體組/打擊樂合奏 【8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9	9	桃園市	市立平鎮高中	13:00	13:00	13:20	13:35
10	10	新竹縣	國立竹北高中	13:00	13:20	13:40	13:55
11	11	臺北市	市立成功中學	13:00	13:40	14:00	14:15
12	12	新竹市	國立新竹高中	13:00	14:00	14:20	14:35
13	13	臺北市	市立松山工農	13:30	14:20	14:40	14:55
14	14	新北市	私立淡江高中	13:30	14:40	15:00	15:15
15	15	新北市	市立金山高中	14:00	15:00	15:20	15:35
16	16	新北市	私立光仁高中	14:30	15:20	15:40	15:55

場次：21 日期：2023/3/11 時間：8: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國中團體組/打擊樂合奏 【10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	1	新竹縣	縣立仁愛國中	8：00	8:00	8:20	8:35
2	2	新竹市	市立建華國中	8：00	8:20	8:40	8:55
3	3	基隆市	市立建德國中	8：00	8:40	9:00	9:15
4	4	新北市	市立江翠國中	8：00	9:00	9:20	9:35
5	5	桃園市	市立平鎮國中	8：30	9:20	9:40	9:55
6	6	新北市	市立碧華國中	8：30	9:40	10:00	10:15
7	7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中	9：00	10:00	10:20	10:35
8	8	臺北市	市立大安國中	9：30	10:20	10:40	10:55
9	9	臺北市	臺北市幼華高中國中部	9：30	10:40	11:00	11:15
10	10	桃園市	市立中興國中	10：00	11:00	11:20	11:35

場次：22 日期：2023/3/11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國中團體組/打擊樂合奏 【8所學校】

出場序	編號	縣市	參賽學校	報到時間	檢錄區預檢錄時間	預估進入3樓大禮堂右側進場入口	預估上台時間
11	11	臺北市	市立麗山國中	13：00	13:00	13:20	13:35
12	12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中	13：00	13:20	13:40	13:55
13	13	宜蘭縣	縣立宜蘭國中	13：00	13:40	14:00	14:15
14	14	臺北市	市立中正國中	13：00	14:00	14:20	14:35
15	15	花蓮縣	縣立宜昌國中	13：30	14:20	14:40	14:55
16	16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中	13：30	14:40	15:00	15:15
17	17	新北市	市立達觀國中(小)	14：00	15:00	15:20	15:35
18	18	新竹縣	縣立東興國中	14：30	15:20	15:40	15:55

弦樂合奏

場次：23 日期：2023/3/12 時間：8:30 場地：臺北市南門國中音樂廳

■組別：高中職團體組/弦樂合奏 【13所學校】

高中職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	臺北市	市立松山高中	0740	0800	0820	0830	0910
2	臺北市	市立和平高中	0800	0820	0840	0850	0930
3	臺北市	市立北一女中	0820	0840	0900	0910	0950
4	花蓮縣	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中	0840	0900	0920	0930	1010
5	新北市	市立雙溪高中	0900	0920	0940	0950	1030
6	新北市	財團法人南山高中	0920	0940	1000	1010	1050
7	新北市	私立格致高中	0940	1000	1020	1030	1110
8	新北市	私立康橋高中	1000	1020	1040	1050	1130
9	新竹縣	國立竹北高中	1020	1040	1100	1110	1150
10	臺北市	國立師大附中	1040	1100	1120	1130	1210
11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	1100	1120	1140	1150	1230
12	臺北市	市立中山女中	1120	1140	1200	1210	1250
13	臺北市	市立大同高中	1140	1200	1220	1230	1310

弦樂合奏 112/03/12 (日) 下午第 24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高中職團體組 A 組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	基隆市	國立基隆高中	1240	1300	1320	1330	1410
2	新北市	私立淡江高中	1300	1320	1340	1350	1430
3	新竹市	國立新竹高中	1320	1340	1400	1410	1450
大專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1	桃園市	長庚大學	1340	1400	1420	1430	1510
2	桃園市	國立中央大學	1400	1420	1440	1450	1530
3	新北市	淡江大學 學校財團法人	1420	1440	1500	1510	1550
4	新北市	輔仁大學	1440	1500	1520	1530	1610
5	桃園市	中原大學	1500	1520	1540	1550	1630
國中團體組 A 組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1	新北市	新北市崇光高中 附設國中	1520	1540	1600	1610	1650
2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中	1540	1600	1620	1630	1710
3	新竹縣	縣立成功國中	1600	1620	1640	1650	1730
4	新竹市	市立建華國中	1620	1640	1700	1710	1750
5	桃園市	市立中興國中	1640	1700	1720	1730	1810
6	桃園市	市立平鎮國中	1700	1720	1740	1750	1830

弦樂合奏 112/03/13 (一) 上午第 25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國中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	新北市	市立永和國中	0740	0800	0820	0830	0910
2	新竹縣	縣立東興國中	0800	0820	0840	0850	0930
3	臺北市	臺北市靜心高中 附設國中	0820	0840	0900	0910	0950
4	宜蘭縣	縣立羅東國中	0840	0900	0920	0930	1010
5	新竹市	市立培英國中	0900	0920	0940	0950	1030
6	臺北市	市立中正國中	0920	0940	1000	1010	1050
7	臺北市	市立天母國中	0940	1000	1020	1030	1110
8	桃園市	市立東興國中	1000	1020	1040	1050	1130
9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中	1020	1040	1100	1110	1150
10	新北市	市立三和國中	1040	1100	1120	1130	1210

弦樂合奏 112/3/13 (一) 下午第 26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國中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1	臺北市	市立南門國中	1240	1300	1320	1330	1410
12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中	1300	1320	1340	1350	1430
13	臺北市	市立明湖國中	1320	1340	1400	1410	1450
14	桃園市	市立大有國中	1340	1400	1420	1430	1510
15	臺北市	市立弘道國中	1400	1420	1440	1450	1530
16	桃園市	市立同德國中	1420	1440	1500	1510	1550
17	臺北市	市立介壽國中	1440	1500	1520	1530	1610
18	臺北市	市立石牌國中	1500	1520	1540	1550	1630
19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 附設國中	1520	1540	1600	1610	1650
20	臺北市	市立大安國中	1540	1600	1620	1630	1710
21	新北市	市立林口國中	1600	1620	1640	1650	1730

弦樂合奏 112/3/14 (二) 上午第 27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國小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	新北市	市立中正國小	0740	0800	0820	0830	0910
2	新北市	市立清水國小	0800	0820	0840	0850	0930
3	新北市	市立榮富國小	0820	0840	0900	0910	0950
4	新北市	市立復興國小	0840	0900	0920	0930	1010
5	桃園市	市立高原國小	0900	0920	0940	0950	1030
6	臺北市	市立太平國小	0920	0940	1000	1010	1050
7	新竹縣	縣立東興國小	0940	1000	1020	1030	1110
8	新北市	市立永平國小	1000	1020	1040	1050	1130
9	臺北市	臺北市靜心高中 附設國小	1020	1040	1100	1110	1150
10	桃園市	市立青溪國小	1040	1100	1120	1130	1210
11	桃園市	市立同德國小	1100	1120	1140	1150	1230
12	新竹縣	縣立光明國小	1120	1140	1200	1210	1250
13	臺北市	市立南港國小	1140	1200	1220	1230	1310
14	新北市	市立集美國小	1200	1220	1240	1250	1330

弦樂合奏 112/3/14 (二) 下午第 28 場次各隊預估時間一覽表

國小團體組 B 組非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進入 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 進入 預備區	預估 上臺 時間	建議 離校 時間
				進入時間			
15	花蓮縣	國立東華大學 附設實小	1240	1300	1320	1330	1410
16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小	1300	1320	1340	1350	1430
17	新竹市	市立東園國小	1320	1340	1400	1410	1450
18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 附設國小	1340	1400	1420	1430	1510
19	宜蘭縣	縣立公正國小	1400	1420	1440	1450	1530
20	新北市	市立忠義國小	1420	1440	1500	1510	1550
21	臺北市	市立石牌國小	1440	1500	1520	1530	1610
22	臺北市	市立光復國小	1500	1520	1540	1550	1630
23	臺北市	市立民生國小	1520	1540	1600	1610	1650
24	新北市	市立頭湖國小	1540	1600	1620	1630	1710
國小團體組 A 組音樂班/弦樂合奏/北區決賽							
1	新竹市	市立東門國小	1600	1620	1640	1650	1730
2	宜蘭縣	縣立南屏國小	1620	1640	1700	1710	1750
3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小	1640	1700	1720	1730	1810
4	花蓮縣	縣立明義國小	1700	1720	1740	1750	1830
5	桃園市	市立西門國小	1720	1740	1800	1810	1850
6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小	1740	1800	1820	1830	1910

管樂合奏

第 29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1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1	臺北市	市立新湖國小	7:15~7:30	7:30	7:50	8:10	8:30
2	桃園市	市立西門國小	7:35~7:50	7:50	8:10	8:30	8:50
3	桃園市	市立元生國小	7:55~8:10	8:10	8:30	8:50	9:10
4	新北市	市立秀朗國小	8:15~8:30	8:30	8:50	9:10	9:30
5	宜蘭縣	縣立馬賽國小	8:35~8:50	8:50	9:10	9:30	9:5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6	臺北市	市立內湖國小	9:05~9:20	9:20	9:40	10:00	10:20
7	桃園市	市立文化國小	9:25~9:40	9:40	10:00	10:20	10:40
8	新竹市	國立清大附小	9:45~10:00	10:00	10:20	10:40	11:00
9	宜蘭縣	縣立中山國小	10:05~10:20	10:20	10:40	11:00	11:20
10	新北市	市立忠義國小	10:25~10:40	10:40	11:00	11:20	11:40
11	臺北市	市立東門國小	10:45~11:00	11:00	11:20	11:40	12:00

第 30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2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2~25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12	桃園市	市立同德國小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13	新北市	市立海山國小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14	新北市	市立新埔國小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15	新竹市	市立民富國小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16	基隆市	市立建德國小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17	臺北市	靜心高中附設 國小	13:55~14:10	14:10	14:30	14:50	15:10
18	新北市	市立光華國小	14:15~14:30	14:30	14:50	15:10	15:3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19	臺北市	市立博愛國小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20	新北市	市立淡水國小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21	新北市	市立光復國小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③15:25-17:10
22	臺北市	市立天母國小	15:45-16:00	16:00	16:20	16:40	17:00	④15:45-17:30
23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小	16:05-16:20	16:20	16:40	17:00	17:20	⑤16:05-17:50
24	新北市	市立江翠國小	16:25-16:40	16:40	17:00	17:20	17:40	⑥16:25-18:10
25	臺北市	市立大湖國小	16:45-17:00	17:00	17:20	17:40	18:00	①16:45-18:30

第 31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3 時間：0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26~33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26	宜蘭縣	縣立冬山國小	7:15-7:30	7:30	7:50	8:10	8:30
27	新竹縣	縣立光明國小	7:35-7:50	7:50	8:10	8:30	8:50
28	臺北市	市立民權國小	7:55-8:10	8:10	8:30	8:50	9:10
29	花蓮縣	縣立鑄強國小	8:15-8:30	8:30	8:50	9:10	9:30
30	桃園市	市立文華國小	8:35-8:50	8:50	9:10	9:30	9:50
31	金門縣	縣立中正國小	8:55-9:10	9:10	9:30	9:50	10:10
32	臺北市	復興實中附小	9:15-9:30	9:30	9:50	10:10	10:30
33	新北市	市立土城國小	9:35-9:50	9:50	10:10	10:30	10:50

第 31 場 (中場休息時間 10 分鐘)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3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 A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4 號			類組順序 2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1	新竹市	市立新竹國小	10:05-10:20	10:20	10:40	11:00	11:20
2	臺北市	市立古亭國小	10:25-10:40	10:40	11:00	11:20	11:40
3	花蓮縣	縣立明義國小	10:45-11:00	11:00	11:20	11:40	12:00
4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小	11:05-11:20	11:20	11:40	12:00	12:20

第 32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3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0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	臺北市	市立南門國中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①12:15~14:00
2	桃園市	市立經國國中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②12:35~14:20
3	桃園市	市立慈文國中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③12:55~14:40
4	宜蘭縣	縣立國華國中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④13:15~15:00
5	臺北市	市立弘道國中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⑤13:35~15:2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6	臺北市	市立石牌國中	14:05~14:20	14:20	14:40	15:00	15:20	⑥14:05~15:50
7	基隆市	市立建德國中	14:25~14:40	14:40	15:00	15:20	15:40	①14:25~16:10
8	臺北市	市立天母國中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②14:45~16:30
9	桃園市	市立仁和國中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③15:05~16:50
10	桃園市	私立六和高中 附設國中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④15:25~17:10

第 33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4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25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1	金門縣	縣立金城國中	7:15~7:30	7:30	7:50	8:10	8:30	①7:15~9:00
12	新竹市	市立培英國中	7:35~7:50	7:50	8:10	8:30	8:50	②7:35~9:20
13	桃園市	市立興南國中	7:55~8:10	8:10	8:30	8:50	9:10	③7:55~9:40
14	宜蘭縣	縣立宜蘭國中	8:15~8:30	8:30	8:50	9:10	9:30	④8:15~10:00
15	新北市	市立林口國中	8:35~8:50	8:50	9:10	9:30	9:50	⑤8:35~10:20
16	臺北市	市立內湖國中	8:55~9:10	9:10	9:30	9:50	10:10	⑥8:55~10:40
17	新北市	市立正德國中	9:15~9:30	9:30	9:50	10:10	10:30	①9:15~11:0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18	臺北市	市立興雅國中	9:45~10:00	10:00	10:20	10:40	11:00	②9:45~11:30
19	花蓮縣	縣立宜昌國中	10:05~10:20	10:20	10:40	11:00	11:20	③10:05~11:50
20	基隆市	市立中正國中	10:25~10:40	10:40	11:00	11:20	11:40	④10:25~12:10
21	臺北市	市立大安國中	10:45~11:00	11:00	11:20	11:40	12:00	⑤10:45~12:30

22	新竹市	市立光武國中	11:05-11:20	11:20	11:40	12:00	12:20	⑥11:05-12:50
23	新北市	市立蘆洲國中	11:25-11:40	11:40	12:00	12:20	12:40	①11:25-13:10
24	新北市	市立中山國中	11:45-12:00	12:00	12:20	12:40	13:00	②11:45-13:30
25	臺北市	市立介壽國中	12:05-12:20	12:20	12:40	13:00	13:20	③12:05-13:50

第 34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4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26~35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26	臺北市	靜心高中附設國中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④12:15-14:00
27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中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⑤12:35-14:20
28	臺北市	市立景興國中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⑥12:55-14:40
29	新北市	市立江翠國中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①13:15-15:00
30	臺北市	市立中正國中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②13:35-15:2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31	臺北市	市立麗山國中	14:05-14:20	14:20	14:40	15:00	15:20	③14:05-15:50
32	宜蘭縣	縣立冬山國中	14:25-14:40	14:40	15:00	15:20	15:40	④14:25-16:10
33	新北市	市立海山高中附設國中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⑤14:45-16:30
34	新北市	市立積穗國中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⑥15:05-16:50
35	新北市	市立福營國中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①15:25-17:10

第 35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5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中團體 A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8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中	7:15-7:30	7:30	7:50	8:10	8:30	①7:15-9:00
2	新竹縣	縣立仁愛國中	7:35-7:50	7:50	8:10	8:30	8:50	②7:35-9:20
3	桃園市	市立內壢國中	7:55-8:10	8:10	8:30	8:50	9:10	③7:55-9:40
4	桃園市	市立平鎮國中	8:15-8:30	8:30	8:50	9:10	9:30	④8:15-10:0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5	新竹縣	縣立自強國中	8:45-9:00	9:00	9:20	9:40	10:00	⑤8:45-10:30
6	新竹縣	縣立二重國中	9:05-9:20	9:20	9:40	10:00	10:20	⑥9:05-10:50

7	新竹市	市立建華國中	9:25-9:40	9:40	10:00	10:20	10:40	①9:25-11:10
8	花蓮縣	縣立花崙國中	9:45-10:00	10:00	10:20	10:40	11:00	②9:45-11:30

第 36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5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0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	新北市	市立新北高中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①12:15-14:00
2	臺北市	市立南港高中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②12:35-14:20
3	新北市	市立板橋高中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③12:55-14:40
4	新竹縣	國立竹北高中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④13:15-15:00
5	新竹縣	國立竹東高中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⑤13:35-15:2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6	臺北市	市立內湖高中	14:05-14:20	14:20	14:40	15:00	15:20	⑥14:05-15:50
7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商	14:25-14:40	14:40	15:00	15:20	15:40	①14:25-16:10
8	桃園市	國立北科大附 屬桃園農工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②14:45-16:30
9	新北市	市立永平高中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③15:05-16:50
10	臺北市	市立成功中學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④15:25-17:10

第 37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6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23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1	桃園市	市立陽明高中	7:15-7:30	7:30	7:50	8:10	8:30	①7:15-9:00
12	臺北市	市立大同高中	7:35-7:50	7:50	8:10	8:30	8:50	②7:35-9:20
13	桃園市	市立平鎮高中	7:55-8:10	8:10	8:30	8:50	9:10	③7:55-9:40
14	臺北市	市立華江高中	8:15-8:30	8:30	8:50	9:10	9:30	④8:15-10:00
15	新北市	市立三民高中	8:35-8:50	8:50	9:10	9:30	9:50	⑤8:35-10:20
16	新北市	財團法人南山 高中	9:55-9:10	9:10	9:30	9:50	10:10	⑥8:55-10:40
17	新北市	市立金山高中	9:15-9:30	9:30	9:50	10:10	10:30	①9:15-11:0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18	新竹市	市立建功高中	9:45-10:00	10:00	10:20	10:40	11:00	②9:45-11:30
19	花蓮縣	國立花蓮女中	10:05-10:20	10:20	10:40	11:00	11:20	③10:05-11:50
20	新竹市	國立新竹女中	10:25-10:40	10:40	11:00	11:20	12:00	④10:25-12:10
21	臺北市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	10:45-11:00	11:00	11:20	11:40	12:00	⑤10:45-12:30
22	新北市	市立錦和高中	11:05-11:20	11:20	11:40	12:00	12:20	⑥11:05-12:50
23	新北市	市立樟樹國際實中	11:25-11:40	11:40	12:00	12:20	12:40	①11:25-13:10

第 38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6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24~33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24	宜蘭縣	國立羅東高中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②12:15-14:00
25	桃園市	市立桃園高中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③12:35-14:20
26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④12:55-14:40
27	宜蘭縣	國立宜蘭高中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⑤13:15-15:00
28	臺北市	國立師大附中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⑥13:35-15:2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29	臺北市	市立大安高工	14:05-14:20	14:20	14:40	15:00	15:20	①14:05-15:50
30	臺北市	市立松山高中	14:25-14:40	14:40	15:00	15:20	15:40	②14:25-16:10
31	金門縣	國立金門高中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③14:45-16:30
32	臺北市	市立北一女中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④15:05-16:50
33	臺北市	市立中正高中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⑤15:25-17:10

第 39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7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高中職團體 A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6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	新竹縣	縣立湖口高中	7:15-7:30	7:30	7:50	8:10	8:30	①7:15-9:00
2	新竹市	國立新竹高中	7:35-7:50	7:50	8:10	8:30	8:50	②7:35-9:20
3	花蓮縣	國立花蓮高中	7:55-8:10	8:10	8:30	8:50	9:10	③7:55-9:4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4	桃園市	市立武陵高中	8:25-8:40	8:40	9:00	9:20	9:40	④8:25-10:10
5	新北市	私立莊敬工家	8:45-9:00	9:00	9:20	9:40	10:00	⑤8:45-10:30
6	桃園市	國立中央大學 附屬中壢高中	9:05-9:20	9:20	9:40	10:00	10:20	⑥9:05-10:50

第 40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7 時間：13: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大專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0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	12:15-12:30	12:30	12:50	13:10	13:30	①12:15-14:00
2	花蓮縣	國立東華大學	12:35-12:50	12:50	13:10	13:30	13:50	②12:35-14:20
3	桃園市	國立中央大學	12:55-13:10	13:10	13:30	13:50	14:10	③12:55-14:40
4	新北市	國立臺北大學	13:15-13:30	13:30	13:50	14:10	14:30	④13:15-15:00
5	桃園市	中原大學	13:35-13:50	13:50	14:10	14:30	14:50	⑤13:35-15:2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6	桃園市	銘傳大學(桃 園校區)	14:05-14:20	14:20	14:40	15:00	15:20	⑥14:05-15:50
7	新竹市	國立陽明交通 大學(交大校 區)	14:25-14:40	14:40	15:00	15:20	15:40	①14:25-16:10
8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 大學	14:45-15:00	15:00	15:20	15:40	16:00	②14:45-16:30
9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 大學	15:05-15:20	15:20	15:40	16:00	16:20	③15:05-16:50
10	臺北市	國立政治大學	15:25-15:40	15:40	16:00	16:20	16:40	④15:25-17:10

第 41 場

比賽時間	日期：2023/3/8 時間：8:30			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演藝中心			
比賽類別	管樂合奏			比賽組別	大專團體 B 組 北區-決賽			
備 註：	編號 11~20 號			類組順序 1				
編號	縣市	參賽單位	樂器車卸貨 參考時間	調音區 (預備三)	檢錄區 (預備二)	預備一	上台時間	休息區
11	新北市	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7:15-7:30	7:30	7:50	8:10	8:30	①7:15-9:00
12	桃園市	長庚大學	7:35-7:50	7:50	8:10	8:30	8:50	②7:35-9:20
13	桃園市	國防大學(中正嶺校區)	7:55-8:10	8:10	8:30	8:50	9:10	③7:55-9:40
14	宜蘭縣	佛光大學	8:15-8:30	8:30	8:50	9:10	9:30	④8:15-10:00
15	新竹市	國立清華大學	8:35-8:50	8:50	9:10	9:30	9:50	⑤8:35-10:2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16	基隆市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05-9:20	9:20	9:40	10:00	10:20	⑥9:05-10:50
17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9:25-9:40	9:40	10:00	10:20	10:40	①9:25-11:10
18	桃園市	中央警察大學	9:45-10:00	10:00	10:20	10:40	11:00	②9:45-11:30
19	臺北市	中國文化大學	10:05-10:20	10:20	10:40	11:00	11:20	③10:05-11:50
20	桃園市	元智大學	10:25-10:40	10:40	11:00	11:20	11:40	④10:25-12:10

管弦樂合奏

場次：42 日期：2023/3/8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校名 (括號內為休息區 號)	進入休息區 擺放樂器	預估使用調音室		預估進入 預備(1) 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檢 錄區時間		
1	桃園市	市立大崙國中(1)	1240	1255	1310	1320	1330
2	新北市	市立福和國中(2)	1300	1315	1330	1340	1350
3	臺北市	臺北市幼華高中 國中部(3)	1320	1335	1350	1400	1410
4	臺北市	市立蘭雅國中(4)	1340	1355	1410	1420	1430
5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中(5)	1400	1415	1430	1440	145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6	新竹市	市立三民國中(6)	1430	1445	1500	1510	1520
7	新北市	市立崇林國中(1)	1450	1505	1520	1530	1540
8	臺北市	臺北市靜心高中 附設國中(2)	1510	1525	1540	1550	1600
9	臺北市	市立麗山國中(3)	1530	1545	1600	1610	1620

場次：43 日期：2023/3/9 時間：8: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校名 (括號內為休息區號)	進入休息區 擺放樂器	預估使用調音室		預估進入 預備(1) 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檢 錄區時間		
1	新北市	市立中平國中(1)	0740	0755	0810	0820	0830
2	桃園市	市立大成國中(2)	0800	0815	0830	0840	0850
3	宜蘭縣	縣立復興國中(3)	0820	0835	0850	0900	0910
4	花蓮縣	縣立花崗國中(4)	0840	0855	0910	0920	093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5	桃園市	市立中興國中(5)	0910	0925	0940	0950	1000
6	新北市	市立三和國中(6)	0930	0945	1000	1010	1020
7	宜蘭縣	縣立國華國中(1)	0950	1005	1020	1030	1040
8	新竹縣	縣立成功國中(2)	1010	1025	1040	1050	1100

場次：44 日期：2023/3/9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校名 (括號內為休息區 號)	編號	進入休息區 擺放樂器	預估使用調音室		預估進入 預備(1) 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檢 錄區時間		

高中職團體 B 組

1	臺北市	私立延平中學(1)	1	1240	1255	1310	1320	1330
2	臺北市	私立東山高中(2)	2	1300	1315	1330	1340	1350
3	新北市	私立康橋高中(3)	3	1320	1335	1350	1400	1410
4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4)	4	1340	1355	1410	1420	1430
5	臺北市	馬偕醫護 管理專科學校(5)	5	1400	1415	1430	1440	1450
6	新北市	林口康橋 國際高中(6)	6	1420	1435	1450	1500	151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高中職團體 A 組

7	基隆市	國立基隆高中(1)	1	1450	1505	1520	1530	1540
8	桃園市	市立南崁高中(2)	2	1510	1525	1540	1550	1600
9	桃園市	市立武陵高中(3)	3	1530	1545	1600	1610	1620

場次：45 日期：2023/3/10 時間：8: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校名 (括號內為休息區 號)	進入休息區 擺放樂器	預估使用調音室		預估進入 預備(1)時 間	預估 上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檢 錄區時間		
1	新竹縣	縣立光明國小(1)	0740	0755	0810	0820	0830
2	臺北市	市立民權國小(2)	0800	0815	0830	0840	0850
3	新北市	市立大豐國小(3)	0820	0835	0850	0900	0910
4	臺北市	市立建安國小(4)	0840	0855	0910	0920	0930
5	臺北市	私立光仁小學(5)	0900	0915	0930	0940	0950

中場休息時間(10分鐘)

6	桃園市	市立文化國小(6)	0930	0945	1000	1010	1020
7	新北市	市立榮富國小(1)	0950	1005	1020	1030	1040
8	臺北市	靜心高中 附設國小(2)	1010	1025	1040	1050	1100
9	桃園市	市立文欣國小(3)	1030	1045	1100	1110	1120
10	新北市	林口康橋國際 高中附設國小(4)	1050	1105	1120	1130	1140

場次：46 日期：2023/3/10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校名 (括號內為休息區 號)	進入休息區 擺放樂器	預估使用調音室		預估進入 預備(1)時 間	預估 上台時間
				進入 時間	離開調音 區前往檢 錄區時間		
1	桃園市	市立西門國小(1)	1240	1255	1310	1320	1330
2	新北市	市立中信國小(2)	1300	1315	1330	1340	1350
3	臺北市	市立福星國小(3)	1320	1335	1350	1400	1410
4	新北市	市立碧華國小(4)	1340	1355	1410	1420	1430
5	臺北市	市立敦化國小(5)	1400	1415	1430	1440	1450
6	新北市	市立後埔國小(6)	1420	1435	1450	1500	1510

中場休息時間(10 分鐘)

7	桃園市	市立新勢國小(1)	1450	1505	1520	1530	1540
8	宜蘭縣	縣立北成國小(2)	1510	1525	1540	1550	1600
9	新北市	市立厚德國小(3)	1530	1545	1600	1610	1620
10	新竹市	市立新竹國小(4)	1550	1605	1620	1630	1640
11	臺北市	市立古亭國小(5)	1610	1625	1640	1650	1700
12	基隆市	市立成功國小(6)	1630	1645	1700	1710	1720

國樂合奏

場次：47 日期：2023/3/11 時間：8: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休息區號)	進入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金門縣	1	國立金門高中(1)	07:55	08:00	08:15	08:20	08:30
2	宜蘭縣	2	國立宜蘭高中(2)	08:15	08:20	08:35	08:45	08:55
3	臺北市	3	國立師大附中(3)	08:35	08:40	08:55	09:05	09:15
4	臺北市	4	市立景美女中(4)	08:55	09:00	09:15	09:25	09:35
5	新竹市	5	市立建功高中(5)	09:15	09:20	09:35	09:45	09:55
6	花蓮縣	6	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中(6)	09:35	09:40	09:55	10:05	10:15

中場休息 10 分鐘

7	臺北市	7	市立北一女中(1)	10:00	10:05	10:20	10:25	10:35
8	宜蘭縣	8	國立宜蘭高商(2)	10:20	10:25	10:40	10:45	10:55
9	臺北市	9	市立成功中學(3)	10:40	10:45	11:00	11:05	11:15
10	臺北市	10	私立達人女中(4)	11:00	11:05	11:20	11:25	11:35
11	宜蘭縣	11	國立羅東高中(5)	11:20	11:25	11:40	11:45	11:55

場次：48 日期：2023/3/11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休息區號)	進入休息 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 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新竹市	1	國立新竹高中(6)	12:55	13:00	13:15	13:20	13:30
2	桃園市	2	市立南崁高中(1)	13:15	13:20	13:35	13:40	13:50
3	臺北市	1	世新大學(2)	13:35	13:40	13:55	14:00	14:10
4	臺北市	2	國立台灣大學(3)	13:55	14:00	14:15	14:20	14:30

中場休息 10 分鐘

5	臺北市	3	臺北醫學大學(4)	14:20	14:25	14:40	14:45	14:55
6	新竹市	4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 (5)	14:40	14:45	15:00	15:05	15:15
7	新竹市	5	國立清華大學(6)	15:00	15:05	15:20	15:25	15:35
8	臺北市	1	國立台灣戲曲學院(1)	15:20	15:25	15:40	15:45	15:55

場次：49 日期：2023/3/12 時間：8: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休息區號)	進入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金門縣	1	縣立金城國中(1)	07:55	08:00	08:15	08:20	08:30
2	宜蘭縣	2	縣立羅東國中(2)	08:15	08:20	08:35	08:40	08:50
3	新北市	3	市立頭前國中(3)	08:35	08:40	08:55	09:00	09:10
4	新竹市	4	市立光武國中(4)	08:55	09:00	09:15	09:20	09:30
5	宜蘭縣	5	縣立凱旋國中(5)	09:15	09:20	09:35	09:40	09:50

中場休息 10 分鐘

6	基隆市	6	市立百福國中(6)	09:40	09:45	09:55	10:00	10:10
7	新北市	7	市立汐止國中(1)	10:00	10:05	10:15	10:20	10:30
8	新北市	8	市立新泰國中(2)	10:20	10:25	10:35	10:40	10:50
9	臺北市	9	市立介壽國中(3)	10:40	10:45	10:55	11:00	11:10
10	臺北市	10	市立敦化國中(4)	11:00	11:05	11:15	11:20	11:30

場次：50 日期：2023/3/12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預備區號)	進入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新北市	11	市立福和國中(5)	12:55	13:00	13:15	13:20	13:30
2	臺北市	12	市立建成國中(6)	13:15	13:20	13:35	13:40	13:50
3	臺北市	13	市立中正國中(1)	13:35	13:40	13:55	14:00	14:10
4	花蓮縣	14	縣立國風國中(2)	13:55	14:00	14:15	14:20	14:30
5	新竹市	15	市立三民國中(3)	14:15	14:20	14:35	14:40	14:50
6	新北市	16	市立碧華國中(4)	14:35	14:40	14:55	15:00	15:10

中場休息 10 分鐘

7	宜蘭縣	17	縣立國華國中(5)	15:00	15:05	15:20	15:25	15:35
8	桃園市	1	市立福豐國中(6)	15:20	15:25	15:40	15:45	15:55
9	宜蘭縣	2	縣立復興國中(1)	15:40	15:45	16:00	16:05	16:15
10	花蓮縣	3	縣立花崗國中(2)	16:00	16:05	16:20	16:25	16:35
11	新竹縣	4	縣立博愛國中(3)	16:20	16:25	16:40	16:45	16:55

場次：51 日期：2023/3/13 時間：8: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預備區號)	進入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臺北市	1	市立光復國小(1)	07:55	08:00	08:15	08:25	08:35
2	臺北市	2	市立成德國小(2)	08:15	08:20	08:35	08:45	08:55
3	新北市	3	市立深坑國小(3)	08:35	08:40	08:55	09:05	09:15
4	宜蘭縣	4	縣立光復國小(4)	08:55	09:00	09:15	09:25	09:35
5	臺北市	5	市立興雅國小(5)	09:15	09:20	09:35	09:45	09:55
6	新北市	6	市立碧華國小(6)	09:35	09:40	09:55	10:05	10:15

中場休息 10 分鐘

7	新竹市	7	市立龍山國小(1)	10:00	10:05	10:20	10:25	10:35
8	宜蘭縣	8	縣立育才國小(2)	10:20	10:25	10:40	10:45	10:55
9	臺北市	9	市立民生國小(3)	10:40	10:45	11:00	11:05	11:15
10	新竹縣	10	縣立六家國小(4)	11:00	11:05	11:20	11:25	11:35
11	金門縣	11	縣立金湖國小(5)	11:20	11:25	11:40	11:45	11:55
12	新北市	12	市立崇德國小(6)	11:40	11:45	12:00	12:05	12:15

場次：52 日期：2023/3/13 時間：13:30 場地：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木柵校區

隊數	縣市	序號	校名 (括弧內為預備區號)	進入休息區	預估調音時間		預估進入 預備區(1)時間	預估 上台時間
					調音區位置	進入時間		
1	新北市	13	市立重陽國小(1)	12:55	13:00	13:15	13:20	13:30
2	臺北市	14	市立敦化國小(2)	13:15	13:20	13:35	13:40	13:50
3	宜蘭縣	15	縣立北成國小(3)	13:35	13:40	13:55	14:00	14:10
4	桃園市	16	市立南崁國小(4)	13:55	14:00	14:15	14:20	14:30
5	新竹市	17	市立水源國小(5)	14:15	14:20	14:35	14:40	14:50
6	新北市	18	市立永和國小(6)	14:35	14:40	14:55	15:00	15:10
7	基隆市	19	市立五堵國小(1)	14:55	15:00	15:15	15:20	15:30
8	臺北市	20	市立國語實小(2)	15:15	15:20	15:35	15:40	15:50

中場休息 10 分鐘

9	花蓮縣	21	縣立明恆國小(3)	15:40	15:45	16:00	16:05	16:15
10	新北市	22	市立板橋國小(4)	16:00	16:05	16:20	16:25	16:35
11	新北市	23	市立三重國小(5)	16:20	16:25	16:40	16:45	16:55
12	金門縣	24	縣立中正國小(6)	16:40	16:45	17:00	17:05	17:15
13	新北市	25	市立光華國小(1)	17:00	17:05	17:20	17:25	17:35
14	宜蘭縣	26	縣立黎明國小(2)	17:20	17:25	17:40	17:45	17:55
15	花蓮縣	1	縣立明義國小(3)	17:40	17:45	18:00	18:05	18:15
16	桃園市	2	市立忠貞國小(4)	18:00	18:05	18:20	18:25	18:35

112年3月4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鋼琴三重奏類組 第53場

參賽者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中正國中	8:00	
2	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中附設國中	8:10	
3	市立金華國中	8:20	
4	國立竹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8:30	
5	臺北市靜心高中附設國中	8:40	
6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中	8:50	
7	市立永和國中	9:00	
8	市立介壽國中	9:10	
9	市立建華國中	9:30	
10	市立成功國中	9:40	
11	市立中興國中	9:50	
12	國立師大附中附設國中	10:00	

112 年 3 月 4 日國高中職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鋼琴三重奏類 組 第 54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重慶國中	13:00	
2	市立南門國中	13:10	
3	市立仁愛國中	13:20	
4	縣立復興國中	13:30	
5	國立師大附中	13:50	
6	新北市華美國際 美國學校 (高中 部)	14:00	
7	國立竹北高中	14:10	
8	私立復興實驗高 中	14:20	
9	市立建國中學	14:30	
10	國立新竹高中	14:40	
11	新北市林口康橋 國際高中	14:50	
12	臺北市靜心高 中	15:00	
13	市立北一女中	15:10	

112 年 3 月 5 日國高中職大專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鋼琴三重奏類 組 第 55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中正高中	8:00	
2	國立羅東高中	8:10	
3	國立師大附中	8:20	
4	市立武陵高中	8:30	
5	國立花蓮高中	8:40	
6	市立新店高中	8:50	
7	私立莊敬工家	9:00	
8	國立基隆高中	9:10	
9	國立新竹高中	9:20	
10	市立新北高中	9:30	
11	國立清華大學	9:50	
12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00	
13	臺北市立大學	10:10	
14	實踐大學	10:20	

112 年 3 月 6 日國高中職大專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鋼琴五重奏類 組 第 56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私立復興實驗高 中	8:00	
2	市立建國中學	8:10	
3	私立光仁高中	8:20	
4	市立中正高中	8:30	
5	市立新店高中	8:40	
6	中原大學	9:00	
7	國立清華大學	9:10	
8	國立臺灣師範大 學	9:20	
9	國立臺灣藝術大 學	9:30	

112 年 3 月 6 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鋼琴五重奏類 組第 57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金華國中	13:00	
2	市立中正國中	13:10	
3	市立介壽國中	13:20	
4	私立康橋高中附 設國中	13:30	
5	私立復興實驗高 中附設國中	13:40	
6	市立永和國中	13:50	
7	市立大安國中	14:00	
8	市立東興國中	14:10	
9	市立弘道國中	14:20	
10	縣立花崗國中	14:40	
11	縣立成功國中	14:50	
12	市立仁愛國中	15:00	
13	市立建華國中	15:10	
14	市立中興國中	15:20	
15	國立師大附中附 設國中	15:30	

112 年 3 月 8 日高中職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銅管五重奏類 組 第 60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國立羅東高工	8:00	
2	新北市林口康橋 國際高中	8:10	
3	市立北一女中	8:20	
4	市立成功中學	8:30	
5	國立新竹女中	8:40	
6	國立花蓮高商	8:45	
7	市立景美女中	8:50	
8	市立建國中學	8:55	
9	桃園市新興高 中	9:00	
10	市立松山家商	9:05	

112 年 3 月 8 日高中職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銅管五重奏類 組 第 61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國立北科大附屬 桃園農工	13:00	
2	財團法人南山高 中	13:10	
3	市立平鎮高中	13:20	
4	市立內壢高中	13:30	
5	市立板橋高中	13:40	
6	市立新北高工	13:45	
7	國立竹北高中	13:50	
8	市立木柵高工	13:55	
9	國立師大附中	14:00	
10	市立麗山高中	14:10	
11	私立莊敬工家	14:20	
12	縣立湖口高中	14:30	

112年3月9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銅管五重奏類組 第62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慈文國中	8:00	
2	臺北市靜心高中 附設國中	8:10	
3	市立弘道國中	8:20	
4	市立介壽國中	8:30	
5	市立江翠國中	8:40	
6	市立仁和國中	8:45	
7	縣立冬山國中	8:50	
8	市立經國國中	8:55	
9	市立大安國中	9:00	
10	縣立宜昌國中	9:05	

112年3月9日國中大專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銅管五重奏類 組 第63場

參賽者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興雅國中	13:00	
2	市立海山高中附設國中	13:10	
3	市立永和國中	13:20	
4	市立石牌國中	13:30	
5	市立新莊國中	13:40	
6	市立內湖國中	13:45	
7	縣立仁愛國中	13:50	
8	縣立湖口高中附設國中	13:55	
9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4:10	
10	國立臺北大學	14:20	
11	國防大學(中正嶺校區)	14:30	
12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14:35	
1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4:40	
14	國立清華大學	14:45	

112 年 3 月 10 日高中職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弦樂四重奏類 組 第 64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成功中學	8:00	
2	市立北一女中	8:10	
3	臺北市靜心高中	8:20	
4	私立格致高中	8:30	
5	市立建國中學	8:40	
6	私立延平中學	8:50	
7	私立康橋高中	9:00	
8	國立基隆高中	9:20	
9	市立新店高中	9:30	
10	市立中正高中	9:40	

112 年 3 月 10 日高中職大專體項目/個人項目

弦樂四重奏類 組 第 65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國立中央大學附 屬中壢高中	13:00	
2	國立新竹高中	13:10	
3	國立師大附中	13:20	
4	國立羅東高中	13:30	
5	私立莊敬工家	13:40	
6	市立新北高中	13:50	
7	長庚大學	14:10	
8	國立中央大學	14:20	
9	實踐大學	14:30	
10	國立臺灣藝術大 學	14:40	
11	國立臺灣師範大 學	14:50	

112 年 3 月 11 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弦樂四重奏類 組 第 66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仁愛國中	8:00	
2	市立光華國中	8:10	
3	市立石門國中	8:20	
4	市立青山國中 (小)	8:30	
5	市立介壽國中	8:40	
6	台北美國學校 (國中部)	8:50	
7	縣立東興國中	9:00	
8	市立永和國中	9:20	
9	市立金華國中	9:30	
10	市立敦化國中	9:40	

112 年 3 月 11 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弦樂四重奏類 組 第 67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私立復興實驗高 中附設國中	13:00	
2	市立福和國中	13:10	
3	市立中正國中	13:20	
4	市立東興國中	13:30	
5	市立青溪國中	13:40	
6	市立建華國中	14:00	
7	市立成功國中	14:10	
8	市立三和國中	14:20	
9	縣立成功國中	14:30	
10	市立仁愛國中	14:40	
11	縣立國華國中	14:50	
12	市立大成國中	15:00	
13	市立中興國中	15:10	

112 年 3 月 12 日國中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木管五重奏類 組 第 68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市立石牌國中	8:00	
2	市立新莊國中	8:10	
3	財團法人南山高中附設國中	8:20	
4	市立金華國中	8:30	
5	市立天母國中	8:40	
6	臺北市靜心高中附設國中	8:45	
7	市立林口國中	8:50	
8	市立中正國中	8:55	
9	市立仁和國中	9:00	
10	市立弘道國中	9:05	
11	市立介壽國中	9:10	
12	市立光華國中	9:15	
13	縣立自強國中	9:20	
14	市立蘭雅國中	9:25	
15	市立大安國中	9:30	

112 年 3 月 12 日國中大專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木管五重奏類 組 第 69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縣立花崗國中	13:00	
2	縣立成功國中	13:10	
3	市立建華國中	13:20	
4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3:30	
5	國立臺灣大學	13:40	
6	國防大學(中正嶺 校區)	13:45	
7	中國文化大學	13:50	
8	國立臺灣藝術大 學	13:55	
9	國立臺北藝術大 學	14:00	

112 年 3 月 13 日高中職團體項目/個人項目

木管五重奏類 組 第 70 場

參賽者 編號	參賽者姓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國立花蓮高商	8:00	
2	財團法人南山高中	8:10	
3	國立竹東高中	8:20	
4	國立北科大附屬桃園農工	8:30	
5	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中	8:40	
6	私立康橋高中	8:45	
7	市立平鎮高中	8:50	
8	國立新竹高商	8:55	
9	市立新店高中	9:00	
10	市立新北高中	9:05	
11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	9:10	

直笛合奏

場次：58 日期：2023/3/7 時間：8:30 場地：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小演藝廳

■組別：國中團體組/直笛合奏 【16所學校】

序號	縣市	校名	調音室 (預估時間)	檢錄 (預估時間)	第二預備區 (預估時間)	第一預備區 (預估時間)	上台時間 (預估時間)
1	臺北市	市立龍門國中	07:40	07:55		08:20	08:30
2	花蓮縣	縣立美崙國中	07:55	08:10	08:15	08:30	08:45
3	臺北市	市立天母國中	08:10	08:25	08:30	08:45	09:00
4	新竹市	市立育賢國中	08:25	08:40	08:45	09:00	09:15
5	宜蘭縣	縣立凱旋國中	08:40	08:55	09:00	09:15	09:30
6	基隆市	市立碇內國中	08:55	09:10	09:15	09:30	09:45
7	新北市	市立碧華國中	09:10	09:25	09:30	09:45	10:00
8	新竹縣	縣立關西國中	09:25	09:40	09:45	10:00	10:15
9	臺北市	市立東湖國中	09:40	09:55	10:00	10:15	10:30
10	新北市	市立溪崑國中	09:55	10:10	10:15	10:30	10:45
11	桃園市	市立東興國中	10:10	10:25	10:30	10:45	11:00
12	桃園市	市立文昌國中	10:25	10:40	10:45	11:00	11:15
13	新北市	市立新莊國中	10:40	10:55	11:00	11:15	11:30
14	桃園市	市立中興國中	10:55	11:10	11:15	11:30	11:45
15	花蓮縣	縣立國風國中	11:10	11:25	11:30	11:45	12:00
16	新北市	市立錦和高中 附設國中	11:25	11:40	11:45	12:00	12:15

場次:59 日期:2023/3/7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小演藝廳

■組別:國小團體組/直笛合奏 【18所學校】

序號	縣市	校名	調音室 (預估時間)	檢錄 (預估時間)	第二預備區 (預估時間)	第一預備區 (預估時間)	上台時間 (預估時間)
1	金門縣	縣立卓環國小	12:40	12:55	13:00	13:15	13:30
2	新竹市	市立新竹國小	12:55	13:10	13:15	13:30	13:45
3	新北市	市立自強國小	13:10	13:25	13:30	13:45	14:00
4	新北市	市立莒光國小	13:25	13:40	13:45	14:00	14:15
5	桃園市	市立文山國小	13:40	13:55	14:00	14:15	14:30
6	臺北市	市立麗湖國小	13:55	14:10	14:15	14:30	14:45
7	新北市	私立及人小學	14:10	14:25	14:30	14:45	15:00
8	桃園市	市立新莊國小	14:25	14:40	14:45	15:00	15:15
9	新北市	市立青山國(中)小	14:40	14:55	15:00	15:15	15:30
10	基隆市	市立中興國小	14:55	15:10	15:15	15:30	15:45
11	臺北市	市立百齡國小	15:10	15:25	15:30	15:45	16:00
12	臺北市	市立國語實小	15:25	15:40	15:45	16:00	16:15
13	花蓮縣	縣立中正國小	15:40	15:55	16:00	16:15	16:30
14	新竹縣	縣立十興國小	15:55	16:10	16:15	16:30	16:45
15	桃園市	市立潛龍國小	16:10	16:25	16:30	16:45	17:00
16	臺北市	市立仁愛國小	16:25	16:40	16:45	17:00	17:15
17	宜蘭縣	縣立凱旋國小	16:40	16:55	17:00	17:15	17:30
18	新竹縣	縣立興隆國小	16:55	17:10	17:15	17:30	17:45

口琴四重奏

場次：71 日期：2023/3/13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小演藝廳 ■ 組別：國中團體組/口琴四重奏

出場序	參賽單位	報到預估時間	備註
1	縣立新城國中	13:00	
2	縣立北埔國中	13:10	
3	市立二重國中	13:20	
4	市立新興國中	13:30	
5	臺北市幼華高中國中部	13:40	
6	市立大成國中	13:50	
7	私立華興中學附設國中	14:00	
8	市立南崁國中	14:10	
9	縣立壯圍國中	14:20	
10	市立凌雲國中	14:30	
11	市立建國中學	14:40	
12	國立羅東高中	14:50	
13	市立中山女中	15:00	
14	市立景美女中	15:10	
15	國立東華大學	15:20	
16	國立臺灣大學	15:30	

口琴合奏

■組別：國小團體組/口琴合奏 【12所學校】

序號	縣市	校名	調音室	檢 錄	第二預備區	第一預備區	上台時間
1	臺北市	市立萬興國小	07:30	07:45	08:00	08:15	08:30
2	新竹縣	縣立文山國小	07:45	08:00	08:15	08:30	08:45
3	桃園市	市立德龍國小	08:00	08:15	08:30	08:45	09:00
4	新竹市	市立南寮國小	08:15	08:30	08:45	09:00	09:15
5	臺北市	市立幸安國小	08:30	08:45	09:00	09:15	09:30
6	宜蘭縣	縣立羅東國小	08:45	09:00	09:15	09:30	09:45

休息

7	花蓮縣	縣立康樂國小	09:30	09:45	10:00	10:15	10:30
8	臺北市	市立吳興國小	09:45	10:00	10:15	10:30	10:45
9	桃園市	市立南崁國小	10:00	10:15	10:30	10:45	11:00
10	桃園市	市立南美國小	10:15	10:30	10:45	11:00	11:15
11	新北市	市立重陽國小	10:30	10:45	11:00	11:15	11:30
12	宜蘭縣	縣立壯圍國小	10:45	11:00	11:15	11:30	11:45

場次:73 日期:2023/3/14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小演藝廳

■組別:國中、高中職、大專團體組/口琴合奏 【11所學校】

序號	縣市	校名	調音室	檢錄	第二預備區	第一預備區	上台時間
1	花蓮縣	縣立新城國中	12:30	12:45	13:00	13:15	13:30
2	宜蘭縣	縣立東光國中	12:45	13:00	13:15	13:30	13:45
3	宜蘭縣	縣立壯圍國中	13:00	13:15	13:30	13:45	14:00
4	臺北市	市立新興國中	13:15	13:30	13:45	14:00	14:15
5	桃園市	市立南崁國中	13:30	13:45	14:00	14:15	14:30
6	新竹縣	縣立竹東國中	13:45	14:00	14:15	14:30	14:45

休息

7	臺北市	市立蘭州國中	14:30	14:45	15:00	15:15	15:30
8	臺北市	臺北市幼華高中國中部	14:45	15:00	15:15	15:30	15:45
9	桃園市	市立凌雲國中	15:00	15:15	15:30	15:45	16:00
10	臺北市	市立建國中學	15:15	15:30	15:45	16:00	16:45
11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	15:30	15:45	16:00	16:45	17:00

行進管樂

場次:74 日期:2023/3/11 時間:13:30 場地:臺北和平籃球館

學校名稱	調音區	預備二 (檢錄)	預備一 (館內預備區)	彩排	正式演出	最晚離開場館時間
學校一	12:30-12:45	12:50-13:05	13:05-13:20	13:20-13:30	13:30-13:45	14:15
學校二	12:50-13:05	13:05-13:20	13:25-13:45	13:45-13:55	13:55-14:10	14:40
學校三	13:10-13:25	13:20-13:45	13:45-14:10	14:10-14:20	14:20-14:35	15:05
學校四	13:30-13:45	13:45-14:10	14:10-14:35	14:35-14:45	14:45-15:00	15:30
學校五	13:50-14:05	14:10-14:35	14:35-15:00	15:00-15:10	15:10-15:25	15:55
學校六	14:15-14:30	14:35-15:00	15:00-15:25	15:25-15:35	15:35-15:50	16:20
學校七	14:40-14:55	15:00-15:25	15:25-15:50	15:50-16:00	16:00-16:15	16:45
學校八	15:05-15:20	15:25-15:50	15:50-16:15	16:15-16:25	16:25-16:40	17:10
學校九	15:30-15:45	15:50-16:15	16:15-16:40	16:40-16:50	16:50-17:05	17:35

※請行進管樂各參賽團隊加入 Line 群組，俾利賽事溝通及傳達重要訊息

